



### 尊贵的 蒋贝赤理云丹嘉措

生于西元 1913 年，西藏康区人。

大师 3 岁时，大成就者贡噶喇嘛袞秋确扎仁波切入定观修，确认他是宗喀巴的上师——喇嘛中观者尊珠僧格的再次转世。

10 岁，受沙弥戒，学习藏文读写、文法与仪轨经文。

13 岁，精通文法，仪轨、诵经熟背如流，备受僧众赞扬。之后到哲蚌寺，拜楚康格西迥洛为师，学习《摄类学》理路，仅十五天便圆满通达。

20 岁，受比丘戒，依经律持戒，终生守持毫无懈怠。

28 岁，圆满完成五大论的修学。在拉萨大昭寺传大召法会上立宗答辩，顺利获得拉然巴格西学位。

其后进入上密院，学成归寺，出任哲蚌寺杰巴扎仓的住持堪布。

依止大师的成就者多不胜数，如：甘丹赤巴洛色林学院擦瓦至尊洛桑尼玛仁波切与日宗仁波切、夏巴曲杰楚康达尔仁波切等。

八〇年代初，大师年迈体弱仍讲经说法、收徒、传戒；1983 年，于西藏哲蚌寺圆寂。

释迦牟尼佛像摄影◎庄明颖  
宗喀巴大师佛像摄影◎刘明清  
辩经照片提供◎原人



# 摄类学

བཤེན་པོ་གླེང་བཤེན་པོ་

一本快速进入五部大论的重要书籍  
原来全世界的东西都有自己所属的类别，  
「无我」也在里面，这是认识世界的开始！

蒋贝赤理云丹嘉措 འཇམ་དཔལ་འབྲིན་ཡམ་ཡོན་ལྷན་ལུ་མཚོ། / 着

佛子 / 译

班智达洛色林翻译小组 / 审定

特别企画：111 个佛法定义，让读者轻松掌握名相。

## 摄类学

蒋贝赤理云丹嘉措  
佛子 ◎◎  
译 着

班智达  
Pandita

佛子格西娴熟中、藏文，对论典的学习皆有好成绩。如果格西可以将五部大论教科书翻译成中文，是非常好的，此颇为要紧。

——尊贵的 日宗仁波切

我很高兴佛子从事五部大论的中文翻译工作。我深信，译经在华人世界是条传播佛法及利益众生的漫长道路。因此，我完全支持这一重要计画，并请求大家慷慨协助，一起完成此共同目标。

——尊贵的 辩经学院坛确院长

### 《摄类学》使你的悟力升级！

本书是藏传佛教五部大论的基础课程，透过藏系佛法独特的辩证方式，让你熟悉因明法则。当你将它套用在佛法或生活上，能迅速找出正确立因，清楚了解真相。书中的许多定义，都是昔日高僧经由阅读经典与修行制定而成。

### 学习《摄类学》有以下的好处：

- ※开智慧
- ※提升思考力
- ※能深入经藏
- ※让你通达空性
- ※增强逻辑推理能力
- ※懂得如何去问、去分析
- ※让你知道推辩的过程
- ※视野宏观、打开心胸
- ※从不同角度看事情

学过《菩提道次第广论》或任何道次第的人，再加上《摄类学》的辩经训练，必能更加坚固对佛法的虔诚心与信心。

### 译者简介 佛子

2007 年，荣获格西学位。  
2008 年，毕业于下密院。

### 班智达

第一个在台湾举办译经会的单位。

时间：2008 年创设班智达翻译小组。

2010 年设立班智达「达兰莎拉」翻译小组、班智达「洛色林」翻译小组。

2011 年成立班智达「莎拉」中文译经小组。

宗旨：教授、翻译与审定藏传佛教僧伽教材。

目的：将藏传佛教与辩经系统传播至华人社会。

已出版的翻译作品：《心类学》（2012 年，班智达）  
《因类学》（2013 年，班智达）

### 班智达出版焦点



洛桑嘉措 / 着

#### 一趟走进内心的旅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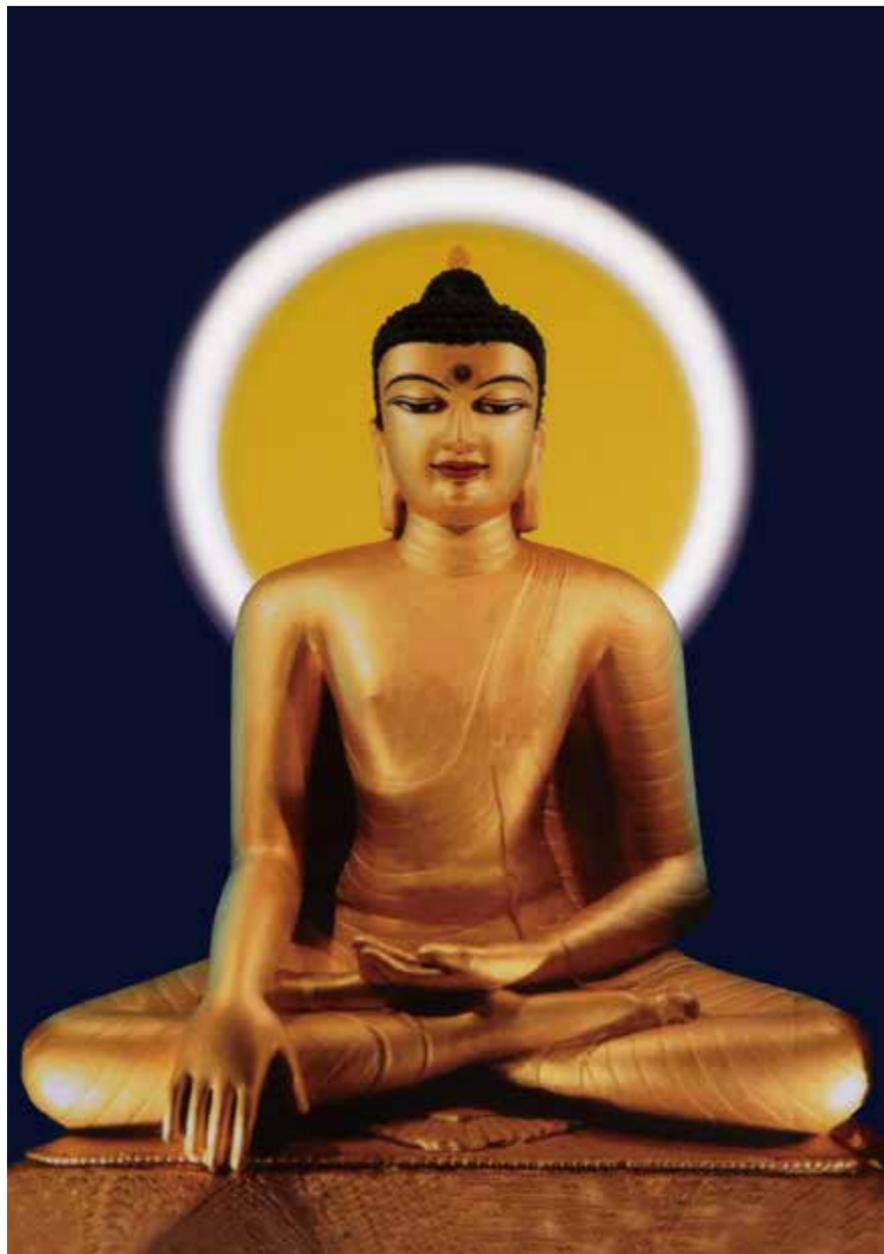
- ◎ 8 位高僧郑重推荐。
- ◎ 作者为达兰莎拉辩经学院创校院长。
- ◎ 作者弟子，台湾第一位洛色林格西恭译。
- ◎ 特别企画：首度公开多张院长珍贵法照，译者佛子为您亲撰导读。



戒胜 / 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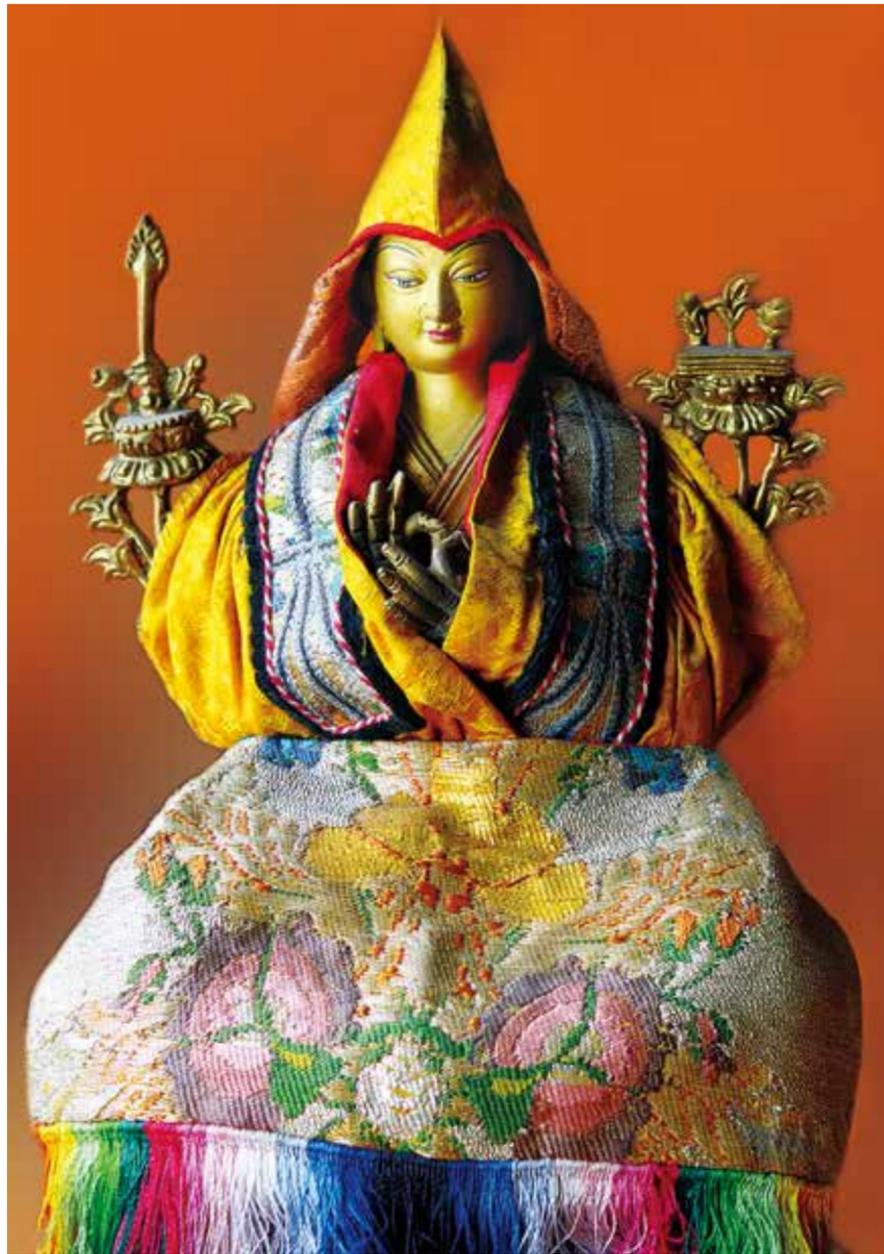
#### 正因是我们的好老师

- ◎ 11 位藏传法师一致推荐。
- ◎ 这是一本找原因的专书。
- ◎ 对佛法的态度不能盲从、没有理由就相信。
- ◎ 适合想认识藏传佛教、佛教、五部大论、藏传道次第、辩经思维、哲学或非佛教徒的读者。



释迦牟尼佛





宗喀巴大师



# 摄类学

བཟུམ་གྱི་གྲུ་

蒋贝赤理云丹嘉措 འཇམ་དཔལ་འཛིན་ལས་ཡོན་ཏན་ལྷ་མཚོ། / 著

佛子 / 译

班智达洛色林翻译小组 / 审定



◆ 译序

## 跨出第一步

七、八年前，一位西藏名叫菩提的上师曾鼓励我说：「回台湾后，你应该成立一个翻译组织。」之后，又常听到我的根本上师提及：「桑耶寺多年前设立了『译师班智达洲』，专门翻译佛法。」这是我成立「班智达翻译小组」的缘起。

推广佛法应以培育僧才为基础，进而利益一切社会大众。藏传佛教格鲁派僧伽教育，具有传承与完整的五部大论教育体系，其中的因明系统来自陈那、法称论师。尔后，西藏先贤祖师，将佛经内涵以活泼、深入的「辩经理路」树立思考模式，训练日后广大僧众具备敏锐、清晰、正确的思惟。

因此，我决定遵循藏传僧伽教育的顺序，先翻译《摄类学》，其次《心类学》《因类学》，进一步再将洛色林的五部大论教科书陆续译出。这需要许多年的努力与众人的合作，非我一人能独立完成，故于二〇一一年，在北印度开办翻译培训班。

班智达翻译小组五部大论教材翻译计划

基础教材			类别
（洛色林学院）因类学 全称：建立因类学显映 万法之镜	心类学 全称：建立大理路心类 学必备集锦	（洛色林学院）摄类学 全称：摄集摄类学诸涵 义之学者喜宴善说	书名
戒胜大格西	洛桑嘉措院长	蒋贝赤理云丹嘉措 大师	作者
一	一	一	册数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增订版于2013年出版	出版

量理方面 的教科书 及参考书			般若方面 的教科书 及参考书			类别
除意闇日光释	释量论颂明解脱道疏	释量论明解脱道疏	开慧增喜心摩尼	现观庄严论释——般若 辨析	现观庄严论释——显明 般若义之灯	书名
堪苏莲花胜幢大师	福称论师	贾曹杰大师	堪苏莲花胜幢大师	福称论师	福称论师	作者
一	二	二	二	二	三	册数
					2013年 已出版一部分	出版

《摄类学》是「因明」的启蒙教育；《摄类学》翻译完毕后，承蒙持称格西、滇津悲桑法师、滇津曲尊法师、滇金雀垵法师、林崇安教授、林耿如老居士、张娅琴居士、刘铭仁居士、孙子晴居士等人，以及最主要的

俱舍方面的教科书		中观方面的教科书及参考书			类别
阿毘达磨俱舍论之明解	阿毘达磨俱舍庄严释	开启深义眼之金匙	中观辨析	中观总义	书名
僧成大师	钦文殊大师	堪苏莲花胜幢大师	福称论师	福称论师	作者
一	一	二	一	一	册数
					出版

审定单位——班智达洛色林翻译小组多次严谨审定与校稿，在此深深致谢。另外，由衷感谢 我的根本上师、殷琪居士等大德的善款支持。翻译本书的功德，祈愿诸位上师长久住世，功德主事事圆满、顺心，一切众生早日脱离苦海，成就无上菩提。

本书若有任何错误，敬请十方大德海涵；若大众对译文有任何建议，请赐予您宝贵的意见，无尽感激！

现代在家人如何修学《摄类学》？我建议以「共学」的方式学习。如果是中心，可请求师长直接传授。若老师无法亲至现场传授，可以透过网路教授，或听闻师长以前教授的录音、影音。接下来，大家再透由网路或电话与法友做点课后研讨。

由于辩经有一定的规则，所以在未熟悉之前，我的想法是，大家可与三、两好友，甚至更多人一起讨论，或组织读书会以代替辩经。等到熟悉内容后，就能直接以辩经的方式学习。

我们汉人非常幸运，已可用中文学习辩经了，大家可参考中文辩经的影片，请于土豆网搜寻：汉语辩

经。这本书适合初入门的人，也是修行者的幸福随身书，多多练习，相信你一定能达成目标，祝福你圆满成就！

---

◆ 作者传

## 转世高僧大爱留人间

班智达洛色林翻译小组 阿旺法师

在那雪山环绕的雪域高原，历史的车轮无声地走进了藏历第十五个饶迥水牛年。西元一九一三年，一个吉祥的日子，在康区草肥水美的芒康波龙达农庄，晴朗的天空中飘下一阵醉人心怀的太阳雨；一道绚丽

的彩虹，从那高高的雪山顶上闪耀着七彩的光环，撒向了美丽的藏家农庄。

在这如诗如画的香巴拉圣洁之地，一个新的生命，带着清脆的啼声向世人宣告了他的诞生。虔诚善良的雅杰仓<sup>1</sup>索南平措与夫人卓玛布迟，迎来了他们的新生婴儿——一个可爱诱人的男孩。他就是后来闻名西藏的佛学大师楚康喇嘛仁波切，也就是本书《摄集摄影学诸涵义之学者喜宴善说》<sup>2</sup>的作者——楚康敦仓的祖古蒋贝赤理云丹嘉措大师。

当这个充满灵慧之气的小男孩三岁时，显、密一切教义的大成就者贡噶喇嘛袞秋确扎仁波切入定观

<sup>1</sup> 雅杰仓是本书作者的家族名称。

<sup>2</sup> 《摄集摄影学诸涵义之学者喜宴善说》是本书的原名，简称《摄类学》。

修，确认他是宗喀巴大师的上师——喇嘛中观者尊珠僧格的再次转世。于是，将他恭迎至本地的僧珠寺举行座床仪式。

大师十岁时，在贡噶喇嘛座前受沙弥戒，并依止贡噶喇嘛学习藏文读写、文法以及本寺的仪轨经文。十三岁，精通文法，仪轨、诵经亦熟背如流，备受僧众赞扬。大师不以此为自满，为学习更深奥的佛学知识，怀着渴者求饮般的希望，历经两个多月的艰难跋涉，来到地处卫藏、以那烂陀第二着称的哲蚌寺。

最初，大师拜师于楚康格西迥洛学习《摄类学》理路，仅十五天便圆满通达。格西迥洛觉其天资非凡，甚

为欢喜！从《现观庄严论》开始，就让大师依止博学具贤而美誉传遍雪域的东奔仁波切。

其后，在漫长的五大论求学岁月里，他无论严寒、无论饥渴，枯灯青衣，一心专注浩瀚的佛典经论之中。并于一九三三年，年届二十岁时，在雪域怙主十三世法王尊前受比丘戒，依经律持戒，终生守持毫无懈怠。

二十八岁，圆满完成五大论的修学。是年春节，在拉萨大昭寺举办的传大召法会<sup>3</sup>上立宗答辩。三大寺高僧云集，辩论会盛况空前，面对种种诘难疑问，大师对答如流，顺利获得拉然巴格西学位，名列第二。

---

<sup>3</sup> 传大召法会是祈愿大法会。

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大师获取学位后，依旧前往每年一度的三大寺冬季因明辩论大会。在隆冬严寒中，徒步到远离哲蚌寺的法会举办之地——绛普寺。大师深夜立宗辩论时，才思敏捷，在空旷的高原里留下了阵阵喝采，使无数高僧内心叹服！当年，那些精采的雄辩场面，至今仍是人们津津乐道的美传。

完成显宗论典修学后，大师进入上密院，遍修甚深密法，更得其中深妙法要。密宗方面的传承，主要依止的上师为：康萨金刚持上师与大善知识阿旺琼珠上师。结合上师言教与自己的修行经验，撰写了显、密二乘各种要义的阐释论着，为后学者点亮了黑暗中

的明灯。

从上密院学成归寺后，遵从师命，专心教学事业。在这海人不倦的教授期间，受命于第十四世法王，出任哲蚌寺杰巴扎仓<sup>4</sup>的住持堪布。依止大师的求学者济济盈门，后来成就者多不胜数，可谓桃李天下！譬如，登上甘丹赤巴法台的有：洛色林学院的擦瓦至尊洛桑尼玛仁波切与日宗仁波切；出任夏巴曲杰的楚康达尔仁波切。任洛色林学院住持堪布的有：楚康格西益西图登、珠屋格西洛桑尼玛、楚康格西袞琼旺堆、楚康格西袞琼巴桑。任甘丹寺夏孜学院住持堪布的有：喇迪仁波切、夏孜格西袞琼次仁。任哲蚌寺

---

<sup>4</sup> 扎仓：僧院。

果芒学院住持堪布者：果芒格西楚称琼谷。任上密院住持堪布者：楚康格西洛桑多杰。任下密院住持堪布者：珠屋格西图岛衮布。为佛法教学做出卓越贡献的高足有：洛色林学院珠屋格西班登扎巴、洛巴格西益西涛凯等。限于篇幅难以一一细数。

这些遍于西藏内、外的门生，为藏传佛教的发展做出了不可估量的贡献；单单这些戒、贤、慧兼备的大德、高僧成就，就使人对大师的敬仰之心油然而生。

八〇年代初，大师在年迈体弱的状况下讲经说法、收徒、传戒，为佛教事业竭尽最后的精力、对徒

众留下淳淳的教言。一九八三年十二月七日，于西藏哲蚌寺圆寂。

这篇大师传记主要史料，是依据楚康喇嘛仁波切传《藏文版，拙笔劣师的著作——《楚康喇嘛仁波切传》藏文版，拙笔劣文难以表达大师的光辉历程，若有误漏与行文不当之处，敬请指正为谢！

◆ 《摄类学》介绍 1

不共的珍宝——《摄类学》

班智达莎拉中文译经小组 总智法师

《摄类学》是一门辩经的学科，主要讲的是辩经的方法。辩经有什么好处？佛陀在世的时候就有辩经，佛陀常常与一些外道学者一起辩论。后来龙树菩萨和圣天菩萨等出现，也用辩经的方式降伏很多外道

学者。五世纪时，陈那论师造《量经》；七世纪时，法称论师写了《释量论》释义。

当时，在印度，那烂陀为最大的佛学院，佛教很多学者和论师，都是在这所学院里培养而成。这间学校主要学的是各种经典与五部大论，其中也包括《释量论》。那烂陀的学者各个学富五车、样样精通、辩经无人能比，所以当时佛教在印度独一无二。

佛教从这所学院传到西藏和中国，那时佛法弘扬天下，无数的众生得到了解脱和安乐。八世纪中叶，佛法传至西藏，与原来盛行的苯教产生一些冲突。从印度请来的学者，以辩经方式破除他们的邪见，于

是，佛法如阳光般照亮雪域高原的每一个角落，从此，藏人对佛法产生很深厚的感情和高度的虔诚。

后来，一位西藏学者恰巴曲桑，依着《释量论》开创《摄类学》等一些辩经的规则。十四世纪末，西藏著名的学者宗喀巴大师和他的徒弟传承下来，到现在有一千多年的历史。然后，辩经渐渐盛行于整个西藏，成为不共而具有特色的西藏文化。

《摄类学》是五部大论的前行，若不懂《摄类学》，很难判断和理解五部大论的内涵。修行的人往往要有一个很正确的见地，辩经能磨练出经典中最深奥的精髓。对于一个修行者而言，辩经是不可缺少的

一门课程。辩经也可以增加智慧与想像力，能通达因果、善恶、常与无常、量与非量等很多观念，也能增加判断力，变得又快又敏锐。

佛果不是一步登天就能达成，需要累积很多资粮与前行，才能得到究竟的果位。所以《摄类学》是最好的开始。

◆ 《摄类学》介绍 2

# 从了解迷宫布局到走出迷宫

班智达莎拉中文译经小组 登增法师

当你进入西藏的寺庙，常会听到一阵阵洪亮的辩经声，不知道的人还以为法师在吵架。然而这种辩经方式，就是西藏法师延续那烂陀寺辩论学的优良传统。无数西藏高僧大德，就是用这种辩经方式善巧地

掌握深奥的佛学理论，继而滔滔不绝讲授和解答奥妙的佛法知识。这种辩经是以逻辑推理，运用自己的智慧和祖师所撰写的圣贤论典进行辩证，经过反复辩证练习，自己对博大的佛法有一种明确的认知，对佛法的信心才能稳如泰山。

而《摄类学》则是浩瀚辩论学的基础，也是进入辩经的钥匙。《摄类学》从人们最熟悉的事物切入，引导你进入推理辩证的善巧。可分为小理路、中理路与大理路三品。

小理路又分成颜色，基成，认知返体，非是、非非，属尔、非尔，总、别，小因果与实、反等八节。

是为利初学者容易掌握辩论的思惟和辨析而宣说，让你从你最熟悉的颜色、柱子、云、方形、圆形、有、无等辩论。

在辩论的过程中，你会发现，平时很确定的一件事，辩经时，可以辩论成为反面的东西。你明明知道不是这样，但没有充分的理由反驳，此时，使你有一种如梦初醒的感觉，深深发现到自己的认知多么片面。即使一般事物都能如此带我们进入迷宫中，更何况深奥的佛法。

经过这样细分辩证，熟悉从不同角度审查事物，了解迷宫布局，进而成功走出迷宫。最后，进入建立

中理路和大理路，如此循序渐进，由浅入深，从颜色到相违、相属，再到属声、因论式的辩论，会让你思路开阔，推理明确，懂得如何引经据典、推理分析与问答。

学好《摄类学》，相当于打好了盖高楼大厦的基础，日后，在这之上欲盖更多如佛法般的高楼，都不会因外来的力量而摧毁。

❖ 《摄类学》介绍 3

# 藏传佛教认识佛法的独特方式

班智达莎拉中文译经小组 洛绒法师

《摄类学》是藏传佛教独有的一部教科书，也是用辩经方式深入佛法的一本重要学说。

在藏传佛教三大寺院里，初学者必须接触的第一部课本就是《摄类学》。《摄类学》有很多不同的版

本，大致上可分为三种：第一是小理路、第二是中理路、第三为大理路。小理路可以分为八种：（1）颜色，（2）基成，（3）认知返体，（4）非是、非非，（5）属尔、非尔，（6）总、别，（7）小因果，（8）实、反。现在，暂且不谈大理路。

首先，在小理路中最重要的部分有基成，总、别，小因果等三个。这三个当中最重要的应该是基成，因为不了解基成，就不可能认知万事万物。佛经里常提出基、道、果三个阶段，基就是属于基成的部分。

基成与万物是同等的，只要是存在的东西，那就

是基成。存在的东西，我们可以分为有变化性的东西与无变化性的东西。有变化性的东西，我们叫做无常，比如人有变化性，因为有生、老、病、死的变化。总有一天，我们的身体回归于尘土，肉体消失在这个世界，这就是无常的体性。无变化性的事物，我们称为常，比如虚空。虚空本身无边无际，看不到、也摸不着。它没有变化，永远都是那样存在，这就是常的体性。

有些人认为佛教不重视基的部分，而比较重视道与果，这个观点有一些误解。虽然我们要的是道与果，但道与果是依赖修行基而获得的成就。比如

说，道谛与灭谛是道与果，空性是基，如果没有空性，怎么能够有空正见？没有空正见，谈不上什么道谛与灭谛，更不用说解脱了，因此认知佛法，要从认知基成开始。

---

◆ 《摄类学》介绍 4

提升三力——领悟力、判断力、  
思惟力

班智达莎拉中文译经小组 克主法师

《摄类学》是藏传佛教里最初开启智慧的一把钥匙，可提高自己的领悟力、判断力和思惟力，也可以说是一种逻辑学。藏传寺院为了使初学者在以后能更

方便地体悟更深的佛理，所以让初学者于学习佛法之前接触《摄类学》。

虽然每个教派和寺院所设立的《摄类学》有所不同，但大致都分成三个部分，分别是大理路、中理路和小理路；也可以说是为初学者从粗到细，从浅到深的学习方式。

最初提到颜色，因为颜色是最容易认识的一种事物，比方说：「白马是不是白色？」如果说：「是。」「那么，白马是颜色吗？」如此，使学习者具有准确的判断能力。然后进一步讲到基成，也就是存在或所知。

而后说到认知返体，是让修学者认识自己、懂得自己。然后非是、非非，属尔、非尔，这也是在短时刻里须做出最正确的回答，也是很费精神的。《摄类学》的由来有个小小传说。听说在很久以前，和尚和比丘尼辩经，比丘尼辩得很厉害，所以和尚就新创了这门学科，使比丘尼摸不着头脑。这只是传说，不能信以为真，可是由此，便能看出这门学科有多么复杂。

再者就是总、别；小因果则是举出眼识能看得见的，如：烟和火是因果关系，母亲和儿子是因果关系等浅显、较容易理解的一些例子；后面还有大因果，讲的是前世与今生，以及事物之间最细微的因果关系。

这种学习方式得到了广泛的好评，如今不只是各寺院学习《摄类学》，流亡社区的所有西藏儿童村都设立这门学科，大家都觉得这不但可以提高孩子的智商，还能使修学者认识与接触到佛法的智慧。

---



《摄类学》介绍 5

# 《摄类学》是最好的佛法入门 「小老师」

班智达莎拉中文译经小组 多杰法师

《摄类学》是藏传佛教的入门，有很好地理解《摄类学》的能力，就能有初步的推理和思考蓝图，我们就可以依照蓝图发挥，更深入参悟佛法的奥妙之处。

佛法并非一蹴可几，所以必须借助一系列的辅助工具，才能够更清楚地了解什么是佛法。现今，被誉为唯一能与科学并驾齐驱的思想，就是佛陀的思想，甚至有学者认为其凌驾于科学之上，所以有很多人研究、修习佛法。但也有很多中途辍修的，很可能是因为他们没有机会从《摄类学》一步步学起，当真正接触佛法时，其深奥让他们望而却步。西藏先贤大师为了饶益法界众生而著述许多类似《摄类学》的经典，都是最好的佛法人门「小老师」。

《摄类学》分为大、中、小三大理路，顾名思义，该书就是一本训练初学者理路的书。它是怎么训

练我们的？就是通过辩经。在双方激烈辩论中，不知不觉，我们的思维模式就会有实质的飞跃。从一个懵懂的初学者，渐渐变成一位思维敏锐的学佛者，这个也只有学了《摄类学》之后，才能真正明白了。

看看藏传寺院的法师拍手跺脚，有人曾经质疑过。的确，在世俗的眼光里，有很多人很难接受这种学习模式，他们觉得学习就应该是学校式的单一模式。可是学海无涯，学习的方法又何止一种。听听他们在辩论什么：什么宝瓶啊、柱子啊、因啊、果啊。乍听之下觉得十分滑稽，但这就是世间万法皆为佛法的最完美体现，我们在以世间所有存在和不存在的东

西，做为我们学习佛法的公案、凡例。

「声为有法，理应是无常，因是所作性故。」看似简单的一句话，其实包含了声无常的证悟法门。在学习《摄类学》时，我们只是初步了解这句话，可是当我们讲到《释量论》时，这论式就是证悟声无常的比量之因。《摄类学》在无形中教会了我们万物的真实本质是什么，谈笑间便是佛理。

❖ 《摄类学》介绍 6

让我们一起踏出这重要的第一步

班智达莎拉中文译经小组 桑布法师

《摄类学》是一部让学习者练习辩经和加强智慧的经论。在《摄类学》里最重要的理路有：小因果、大因果、相违、相属与总、别等，这些是必须要了解的。因为拥有《摄类学》的知识，就会熟稔辩经的方

法，因此学习《摄类学》是辩经的第一步；也就是说，《摄类学》是让修学者学走路工具。

如果不够了解《摄类学》，就不了解辩经的方式，那么未来辩般若、中观等经时，会有很大的困难，所以《摄类学》对一位学习者来说，是很重要的一部经典。

特别在《摄类学》中讲的小因果，可不要小觑它的内涵。由小因果的内涵，可以推展到大因果的内涵；辩好小因果，也就辩好大因果。大因果讲述前世今生的心续因果，但因果的内涵是相同的。对一位佛教徒来说，想要了解佛法，必须学好《摄类学》，并要精熟《摄类学》名相，这是辩经的第一步。

❖ 《摄类学》介绍 7

学习《摄类学》好处多多

印度达兰莎拉辩经学院 滇津曲尊法师

为何要学习这本《摄类学》？有何利益？好处很多，可分三点说明。

第一，本书就像一把钥匙，让我们打开佛教的宝藏之门：透由它的开启，我们可以知道五部大论的内

涵；也就是诸佛从凡夫到达彼岸的这条路，如何修才是够格的菩萨、阿罗汉，如何入五道、登十地，其所需的资粮为何，以及什么才是真正的菩提心与空正见。许多重要的修行关键、过程等，都可经由这条理路的基础了解；特别是成佛所需的智慧资粮——空正见，抉择、分辨其细微的道理。因此，没有本书的理路基础，未来难用心中的智慧剑斩断令我们生生世世轮回的烦恼根本——我执。

第二，增加判断力，明辨正邪之说：近代各个宗教、派别林立，哪一个才是真正引领我们离开黑暗苦海的明灯？有了《摄类学》的基础，就能增加我们的

智慧，帮助我们找到成佛之道。

第三，拓展思路，打开心胸：有些人思想局限，只看到事情的一面，不知变通而且容易想不开。有了《摄类学》的基础，自然而然能从多方面思考、观察，进而接受更多不同的看法。若有这样的处事态度，不论在工作或生活上，都能令他人或自己感到自在与快乐。

总之，这本《摄类学》虽薄小，但应有尽有。若认真研习，不论佛教徒或非宗教人士，相信在各方面都能得到极大的利益。



## 凡例说明

(1) 本书前面的法照、译序、作者传、《摄类学》介绍，空白页放置的内文摘句、内页的小喇嘛插图与辩经照，以及后面的《摄类学》名相中、藏对照表与《摄类学》名相、性相表等为特别企画，专为现代读者量身订做，是藏文原书中所没有的。

(2) 为利于读者阅读，编辑群制作目录、书眉，内文加大、小标题与编号，这皆是藏文原书中所无。

(3) 三个与藏文原书分段不同之处，在译注中说明。

(4) 过门中的介绍文字，如：小理路的「必须透过两层思考了解」、中理路的「更深入地运用性相与名相为主题辩论」、大理路的「建立理由的方法」……是希望读者能更加了解《摄类学》而撰写，也是藏文原书中没有的。

(5) 「」里的字代表加字。

(6) 本书引用的《俱舍论》，译文皆依据中华电子佛典协会（C B E T A）的《阿毘达磨俱舍论本颂》，请见网址 <http://www.cbeta.org/result/T29/T29n1560.htm>。

(7) 中、藏对照表与名相、性相表中的内容顺序，以在本书出现的先、后为主，其次则考量读者的背诵方便。

# 目次

◆ 译序

跨出第一步 7

◆ 作者传

转世高僧大爱留人间 阿旺法师 15

◆ 《摄类学》介绍 1

不共的珍宝——《摄类学》 总智法师

23

◆ 《摄类学》介绍 2

从了解迷宫布局到走出迷宫 登增法师

27

# 目次

- ❖ 《摄类学》介绍 3
- 藏传佛教认识佛法的独特方式 洛绒法师 31
- ❖ 《摄类学》介绍 4
- 提升三力——领悟力、判断力、思惟力 克主法师 35
- ❖ 《摄类学》介绍 5
- 《摄类学》是最好的佛法入门「小老师」 多杰法师 39
- ❖ 《摄类学》介绍 6
- 让我们一起踏出这重要的第一步 桑布法师 43
- ❖ 《摄类学》介绍 7
- 学习《摄类学》好处多多 滇津曲尊法师 45
- 凡例说明 49

## 目次

							建立小理路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实、反	小因果	总、别	属尔、非尔	非是、非非	认知返体	基成	颜色
91	85	83	79	77	73	65	63

## 目次

### 建立中理路

- (一) 相违、相属 97
- (二) 有证、无证 101
- (三) 附带判别 103
- (四) 大性相名相 105
- (五) 大因果 107
- (六) 同品遍、异品遍 113
- (七) 破除驳斥、成立驳斥 115

## 目次

### 建立大理路

- (一) 属声 121
- (二) 附带所有摄类单元之所需的等同承许之理 127
- (三) 提问遮遣处所牵引 129
- (四) 应成 131
- (五) 遣他法 137
- (六) 遣人、成人 139
- (七) 境、有境 141
- (八) 表征论式 145
- (九) 因论式 147

## 目次

结语  
149

### 附录

《摄类学》名相中、藏对照表  
155

《摄类学》名相、性相表  
177

十方诸佛总集体，

本师语自在慧藏<sup>1</sup>，

贤海<sup>2</sup>母母<sup>3</sup>百部主，

今至菩提未离护。

---

译注

<sup>3</sup> 母母含括生母、养母与利益之母。

<sup>2</sup> 贤海（藏文是བསྐལ་འབྱེད་མེ་མོ།<sup>2</sup>）：藏文直译是贤劫大海。第七世法王的名字。这里因为偈颂体字数的关系，省略了「劫」、「大」二字。

<sup>1</sup> 慧藏：藏文为文殊之意。



在此，

为利益初学者，讲说建立小理路；

对中根器者，讲说建立中理路；

对利根器者，讲说建立大理路。

建立

# 小理路

ཁ་དོག

རྒྱ་འབྲས་ལུང་ག།

རྗེས་ལྷོག

ཡིན་ལོག་མིན་ལོག

སྤྱི་བྱེ་བྲག

ཡིན་གྱུར་མིན་གྱུར།

ལྷོག་པ་དོས་འཛིན།

གཞི་གྲུབ།

གྱུར་མིན་གྱུར།

颜色

若有人问白马为有法，理应是白色，请想想看该如何作答。

基础

基础是被成就为一个基础。成就  
是以量认定。

认知返体

一个东西没有返体，就与所有东西混在一起无法分辨。

非是、非非

瓶子的范围小，非瓶的范围大，  
瓶子与非瓶，相违。

ཁ་དོག

གཞི་གྲུབ།

ལྷོག་པ་དོས་འཇིག།

ཡིན་ལོག་མིན་ལོག།

ཡིན་གྱུར་མིན་གྱུར།

ཡིན་ལོག་མིན་ལོག།

ཡིན་ལོག་མིན་ལོག།

ཡིན་གྱུར་མིན་གྱུར།

རྒྱ་འབྲས་ཚུང་བ།

སྤྱི་བྱེ་བྲག།

རྣམ་ལྗོན།

སྤྱི་བྱེ་བྲག།

ཡིན་པ།

属尔、非尔  
必须透过两层思考了解。

总、别  
总要从别上理解，有总不一定有别。

小因果  
因还未结束，果不可能产生。

实、反  
实必须具备尔是尔自己等条件，反则不一定。

初者，建立小理路，彼可分说为：

- (一) 颜色，
  - (二) 基成，
  - (三) 认知返体<sup>4</sup>，
  - (四) 非是、非非，
  - (五) 属尔、非尔，
  - (六) 总、别，
  - (七) 小因果，
  - (八) 实、反，
- 八者。

---

<sup>4</sup> 返体：旧译为反体。



## (一) 颜色 <sup>5</sup>

白、红颜色由《释量论·自利品》：「青等于眼

识，功能各见故。<sup>6</sup>」等文字引申而出。复次，「堪为

颜色」，即颜色的性相<sup>7</sup>。可分为：根本色与支分色

两类<sup>8</sup>。「堪为根本的颜色」，即根本色的性相。可分

为：青、黄、白、红四种。「堪为支分的颜色」，即支

分色的性相。可分为：明、暗、云、烟、尘、影、雾、



<sup>7</sup> 性相：定义。

<sup>8</sup> 这里是指「颜色」可区分为：根本色与支分色两类。藏文原书并无提到颜色二字，省略了主词。类似的写法，本书中有许多。

<sup>5</sup> 此标题为编辑便利读者所下，是藏文书中没有的。本书像这样的标题，皆是编辑所取。

<sup>6</sup> 「青等于眼识，功能各见故」，请见法尊法师译著《释量论略解》。

日八种。在彼等各自性相中，必须有「堪为」某某「的颜色」〔五字〕。由根本色中二、三种混合之后所形成的皆是支分色。「堪为形状」，乃形状的性相。可分为八种：长、短、高与低；方、圆、正与歪<sup>9</sup>。在彼等各自〔性相〕中，必须有「堪为」某某「的形状」〔五字〕。<sup>10</sup>

<sup>10</sup> 从「初者，建立小理路……必须有『堪为』某某『的形状』〔五字〕」，藏文原书为同一段，没有分段。

<sup>9</sup> 正、歪：《藏汉大辞典》（张怡荪主编，民族出版社）译为「平、不平」；《俱舍论》的解释为「正、不正」，请见中华电子佛典协会（CBETA）《阿毗达磨俱舍论本颂》T29n1558\_p0002b27(06)。

## (二) 基成



建立基成。由《释量论·现前品》：「所量有二故，能量唯二种。<sup>11</sup>」等文字引申的涵义，即「量为有法，尔有现、比，数量确定为二，因尔之所量中，以自相为所取境的所证，谓现前分；以共相为所取境的所证，谓隐蔽分，二者数量确定故。」依正因所通达」，即隐蔽分的性相。「非依正因所通达，而是以现前

<sup>11</sup> 「所量有二故，能量唯二种」，请见法尊法师译著《释量论略解》。



所通达」，即现前分的性相。「离分别且无错乱之新不欺  
盗知」，即现量的性相。「依自所依正因，于自所量，  
是新不欺盗耽着知」，即比量的性相。分类等将于《心  
类学》<sup>12</sup>中讲说。

「量所成立」<sup>13</sup>，即基成的性相。「量所缘及」，  
即有的性相。「堪为觉知境」，即所知的性相。「量所通  
达」，即所量的性相。「持自体性」，即法的性相。彼等  
有常、无常等多种〔分法〕。「刹那性」，乃无常的性  
相。「具有作用者」，乃事物的性相。「已生」，  
乃所作性的性相。「堪生、住、灭」<sup>14</sup>，乃有为的  
性相。「胜义具有作用者」，乃胜义谛的性相。「非

<sup>14</sup> 「堪生、住、灭」，藏文原文为「堪生、住、灭三者」。因性相必须简洁，故在此省略「三者」，原意不变。

<sup>12</sup> 《心类学》或可译为《觉知学》。

<sup>13</sup> 成立：通达的意思。



仅〔存〕于分别假立、而由自方成立」，乃自相的性相。彼等皆同义。「非刹那性与法的同位」<sup>15</sup>，即常的性相。「空有作用者」，即无事的性相。「不生」，即非所作性的性相。「不堪生、住、灭」<sup>16</sup>，即无为的性相。「非胜义具有作用者之法」，即世俗谛的性相。「仅〔存〕于分别假立的法」，即共相的性相。

事物等可分为：色、知觉、不相应行三种。「堪为色」，即色的性相。可分为：色处、声处、香处、味处、触处与法处色六种。性相依次为：「眼知所取」、「耳知所闻」、「鼻知所嗅」、「舌知所尝」、「身知所触」与「唯显现于意知的堪为色」。分类如

<sup>16</sup> 「不堪生、住、灭」，藏文原文为「不堪生、住、灭三者」。因性相必须简洁，故在此省略「三者」，原意不变。

<sup>15</sup> 同位：二者皆是的基础。

《俱舍论》所说：「色二或二十，声唯有八种，味六香四种，触十一为性。」

「明而了知」，即知觉的性相。可分为眼知等六种。「被缘为非『色、知觉任一』的有为〔法〕」，即不相行的性相。可分为：「属补特伽罗的不相应行」与「非补特伽罗的不相应行」两种。

又，从所知分类有多种：善、恶、无记三者；有是所知、无是所知二者；一、异二者；名相、性相二者等。「经中有记、且是能生快乐住类」，即善的性相。「经中有记、且是能生痛苦住类」，即恶的性相。「非被成立为善、恶随一的法」，即无记的性相。可分为：胜



义，自性，相应，等起，随属的善、恶、无记五种。

「有是尔、又是堪为觉知境的同位」，即有是所知的性相。「无有是尔、又是堪为觉知境的同位」，即无是所知的性相。「非各别的法」，即一的性相。「各别的法」，即异的性相。「齐备假有三法」，即名相<sup>17</sup>的性相。(1)自是名相，(2)不作他法的名相，(3)于性相之上成立，三项为有法，有称尔为假有三法的理由，因为在觉知境上成立，「三法」存于事相上，必须观待名言故。「齐备实有三法」，即性相的性相。(1)自是性相，(2)不作他法的性相，(3)于名相之上成立，三项为有法，有称「此」为实有三法的理由，因为在觉知境上显现，不须

<sup>17</sup> 名相：藏文直译是「所表」。

观待名言故。「非齐备假有三法」，即非名相的性相。  
「非齐备实有三法」，即非性相的性相。「腹鼓缩底且具有盛水作用者」，即宝瓶的性相。「具有撑梁作用者」，即柱子的性相。「具有枝叶者」，即树的性相。「依于自身五蕴随一而假立的士夫」，即补特伽罗的性相。「热焚」，即火的性相。「坚实」，即地的性相。「湿润」，即水的性相。「轻动」，即风的性相。「遮除碍触之分」，即虚空的性相。

「量所成立」为有法，是基成的性相，因为具备基成性相的规则故。举出规则！因以量决定<sup>18</sup>基成之前，必先以量决定量所成立故。性相、名相的八周遍门，

---

<sup>18</sup> 决定（藏文是རེས་པ།）：  
通达晓知之意。



指：二是周遍、二非周遍、二有周遍、二无周遍。必须于各自事相上，以性相彻底领悟名相之理。

「与尔为异是尔」和「与尔互异是尔」，二者有四句，因可依次安立为：唯常、无、所知、兔角之故。「尔是尔自己」和「非尔是尔」有四句等，皆应广大了知。

「堪为颜色」，即颜色的性相。

### (三) 认知返体



建立认知返体。由《释量论》：「是故诸有物，自性住各体，反同物他物，依存于返体<sup>19</sup>……」等文字引申之义，即借由显现自相的力量通达义<sup>20</sup>之理，及靠显现返体的力量通达自返体与基返体之理。同此，实际上，自相是事物及等同所知数目的自返体与基返体等，为显示〔彼等〕皆是分别假立故。为决定彼等故，讲说四个

【摄类学】 建立小理路·认知返体



<sup>20</sup> 义与境同义。

<sup>19</sup> 「是故诸有物，自性住各体，反同物他物，依存于返体」，法尊法师译为「诸法由自性，住各自体故，从同法余法，遮回为所依」。

与返体为「是等遍者」。例如：有四个与事物的返体为是等遍者，即：(1)与事物为一，(2)与事物为一的事物，(3)具有作用者的名相，(4)齐备具有作用者的假有三法四者。有四个与刹那性的返体为是等遍者，即：(1)与刹那性为一，(2)与刹那性为一的刹那性，(3)无常的性相，(4)齐备无常的实有三法四者。与返体为是等遍法的规则如下：尔与彼为异、是尔周遍是彼的返体、是彼的返体周遍是尔。此四者中，是事物的有一个、是常的有三个、是名相的有一个、是性相的「也」有一个，当「如此」类推于一切事物。但与常之返体为是等遍者中，则没有一个是事物。同理，应该用于所有性相

与名相之上，并须加以做广大论辩。然《释量论》述说有等同所知数量的各自返体，是故，并非「彼之返体」周遍是「与彼为一」。

【摄类学】

建立小理路·认知返体



「量所成立」，即基成的性相。

## (四) 非是、非非

建立非是、非非。非是事物与无事同义；非无是与事物同义。非非事物与事物同义；非非无事则与无事同义。同此，即可安立非是非是两个或三、四、五个等，凡是双数即是自己，单数则非自己。



「刹那性」，乃无常的性相。

## (五) 属尔、非尔

建立属尔、非尔。「有属尔的一切种智，尔又是此一切种智的所量」与「有非尔的一切种智，尔又是此一切种智的所量」有四句。若「有属尔的一切种智，尔又是此一切种智的所量」，不周遍是「有非尔的一切种智，尔又是此一切种智的所量」，因所知是此故，因所知是「有属尔的一切种智，尔



又是此一切种智的所量」故，因有属所知的一切种智、且此一切种智量<sup>21</sup>所知故。所知为有法，不是「有非尔的一切种智，尔又是此一切种智的所量」，因无「非所知的一切种智」故。是「有非尔的一切种智，尔又是此一切种智的所量」，不周遍是「有属尔的一切种智，尔又是此一切种智的所量」，因宝瓶是彼故。是「有属尔的一切种智，尔又是此一切种智的所量」，不周遍非「有非尔的一切种智，尔又是此一切种智的所量」，因名相是彼故。若不是「有属尔的一切种智，尔又是此一切种智的所量」，不周遍是「有非尔的一切种智，尔又是此一切种智的所量」，因虚空的花是彼故。

---

<sup>21</sup> 量，即量测、衡量，通达的意思。



那么，若问是有或是无？若答以是有，不是无。然则，若问是常或是事物？答是常，非事物。因此之故，「是」与「常」同义，「非」与「事物」同义。如是，当运用遮遣法与成立法、实法与反法<sup>22</sup>等。那么，理应无「有属尔的一切种智」<sup>23</sup>。若许，则应成无「有属尔的一切种智，尔又是此一切种智的所量」等，必须多加论辩。以下的判别、属声、等同承许、提问遮遣处所牵引等，应当以此了知。

<sup>23</sup> 「理应无『有属尔的一切种智』」，藏文另外可理解成「理应没有属于『是』的一切种智」。

<sup>22</sup> 实法与反法，即实与反。

「具有作用者」，乃事物的性相。

## (六) 总、别

建立总、别。「随行自别的法」，即总的性相。

「有自种类的法」，即别的性相。为令了知总觉<sup>24</sup> 执取的方式故，堪以声诠之门<sup>25</sup>，可分为：类总、义总、聚总。初者与总同义。「实非宝瓶，然执宝瓶分别中显现似宝瓶的增益分」，即宝瓶之义总的性相。例如：执宝瓶分别中所现的宝瓶相。「由许多部分集成的粗色」，



<sup>25</sup> 离系果是果堪以声诠之门而分类出来的，但离系果并非果。

<sup>24</sup> 总觉：以义总为所取境的觉知。

即聚总的性相。譬如：宝瓶、柱等粗色。所知为有法，是事物的总，因事物是尔之别故。事物为有法，尔理应不是所知的别，「若是的话」，请举出「别」的规则！事物为有法，尔理应是所知的别，因：(1)尔是所知，(2)尔与所知同体相属，(3)有许多非尔又是所知的同位故，名相是彼、性相也是彼故。当以有无具备三个规则的方式，应用于总、别与总的总、别的别等，加上二、三……「乃至」无数层。

## (七) 小因果



建立小因果。「能生」，即因的性相。可分  
为：直接因、间接因<sup>26</sup>、近取因、俱生缘四种。  
「直接能生」，即直接因的性相。「间接能生」，  
即间接因的性相。「自近取果成为自类续流的主要  
能生」，即近取因的性相。「自俱生果成为非自类  
续流的主要能生」，即俱生缘的性相。「所生」，



<sup>26</sup> 直接因又称亲因，  
间接因又称疏因。

即果的性相。可分为：直接果、间接果、近取果、俱生果四种。「直接所生」，即直接果的性相。

「间接所生」，即间接果的性相。「自近取果成为自类续流的主要所生」，即近取果的性相。「自俱生果成为非自类续流的主要所生」，即俱生果的性相。彼之前生者，乃直接因；彼之前生者的前生者，即是间接因。彼之后生者，乃直接果；彼之后生者的后生者，即是间接果。一切事物当以此类推得知。



《摄类学》是五部大论的前行，特别是《释量论》的入门。

学《摄类学》时要常想。





多集资净障，帮助你学得更好！



我们也可以用中文辩经，辩经让你深入经藏。



## (八) 实、反



建立实、反。此复，宝瓶为有法，是实法，因尔是基成、尔是尔自己、非尔不是尔、尔的返体与实法不相违故。属于反法的事物为有法，是「随顺实法」，因尔是基成、尔是尔自己、非尔不是尔、尔的返体与随顺实法不相违故。名相为有法，是「是自之反法」，因尔是基成、尔是尔自



己、非尔是尔、尔的返体与是自之反法不相违故。性相为有法，是「非自之反法」，因尔是基成、尔不是尔自己、非尔不是尔、尔的返体与非自之反法不相违故。事物的总为有法，是「纯反法第三类」，因尔是基成、尔不是尔自己、非尔是尔、尔的返体与纯反法第三类不相违故。非是自之反法，乃是「随顺是自之反法」；非自之反法，即是「随顺非自之反法」；纯反法第三类，即是「随顺纯反法第三类」。随顺、随顺等乃至无数层。如尔非尔也有非二者之句。

「已生」，乃所作性的性相。

འགལ་འབྲེལ།

ཡོད་ཉོགས་མེད་ཉོགས།

ཡོད་ཉོགས་མེད་ཉོགས།

ཉར་བྱུང་བར་འག།

འགལ་འབྲེལ།

ཀྱུ་འབྲས་ཆེ་བ།

རྗེས་འགོ་ལྷོག་ཁྱེད།

ཀྱུ་འབྲས་ཆེ་བ།

建立

# 中 理 路

相违、相属

桌子、非桌子，相违；桌子、桌子的因，相属。

有证、无证

每一个存在的法必须要有一个量通达或认定。

附带判别

区分辩经中的反驳道理。

大性相名相

更深入地运用性相与名相为主题辩论。

ཡིད་རྟོགས་མེད་རྟོགས།

མཚན་མཚོན་ཆེ་བ།

ཡིད་རྟོགས་མེད་རྟོགས།

རྒྱ་འབྲས་ཆེ་བ།

འགལ་འབྲེལ།

རྗེས་འགོ་ལྗོད་བྱུང་བ།

རྗེས་འགོ་ལྗོད་བྱུང་བ།

དགག་གཤམ་སྐྱབ་གཤམ་བཤད་བ་དང་བདུན་ཅོ།

大因果

大因果中将提到六因，以及因缘、所缘缘、增上缘和等无间缘。

同品遍、异品遍

应成包含八种周遍。

破除驳斥、成立驳斥

以正面与反面的角度驳斥。

第二，建立中理路，彼可分说为七项：

- (一) 相违、相属，
- (二) 有证、无证，
- (三) 附带判别，
- (四) 大性相名相<sup>27</sup>，
- (五) 大因果，
- (六) 同品遍、异品遍，
- (七) 破除驳斥、成立驳斥。

---

<sup>27</sup> 「大性相名相」，藏文原书为「建立大性相名相」。在此，为了统一这七个标题，所以删去「建立」二字。

## (一) 相违、相属



建立相违、相属。可分为：相违、相属二者。「相异且不可能有同位的法」，即相违的性相。可分为：直接相违、间接相违、不并存相违、互排相违四种。「直接互不相顺而存在」，即直接相违的性相。「间接互不相顺而存在」，即间接相违的性相。「不能无伤害而并存的，即不可能有同位的法」，即不并存相违的性相。「于觉知境



上互相排斥而存在」，即互排相违的性相。例如：常、无常为初者；常、事物二者为第二；冷、热二者是第三；有、无二者是第四。<sup>28</sup>

「尔与彼为异，以遮彼之力遮尔」，即尔与彼相属的性相。可分为：同体相属、从生相属两种。「尔与彼以同体性之门为异，以遮彼之力遮尔」，即尔与彼同体相属的性相。譬如：所作性与无常相属。在此所说的「遮力」，仅是指于觉知境上的遮除力。「尔与彼体性为异，以遮彼之力遮尔」，即尔与彼从生相属的性相。譬如：烟与火相属。当了解此遮除力，兼指在对境上的遮除力与在觉知境上的遮除力二者。「与名相相违

<sup>28</sup> 从「第二，建立中理路……有、无二者是第四」，藏文原书为同一段，没有分段。

是相违」和「与性相相违是相违」有四句。如是当知，相违与相属有四句，相属与相违有四句等。

【摄类学】

建立中理路·相违、相属



「相异且不可能有同位的法」，  
即相违的性相。

## (二) 有证、无证

建立有证、无证。例如：排列「证为常之量，将此量证为事物之量，再将此量证为有之量存在」与「证为异之量，将此量证为一之量，再将此量证为有之量存在」是四句等无量无边。



「能生相似自己的后同类者」，  
即同类因的性相。

### (三) 附带判别



建立附带判别<sup>29</sup>。譬如：有人说，凡是我周围是尔有或尔无随一。那么，证为事物的量，将此量证为无事的量为有法，理应是彼，因是彼故。若许，有或无？若如初者，证为事物的量，则应成无事。若许，则应成无有「是事物者」。若如次者，证为事物的量为有法，理应是无事，因非事物故，因是「非」故。凡是

<sup>29</sup> 「附带判别」藏文原书作「判别」，藏文原书偶有前、后科判不一的情形。



「是」，必须是「常」故。三轮！如是反驳至此，此中的区分方式称为「薰<sup>30</sup>」或「判别」。

---

<sup>30</sup> 薰为藏文音译。有二义，一是「皮」、一是「判别」。

## (四) 大性相名相



建立大性相名相。齐备「不齐备性相的假有三法之名相的性相」的实有三法，性相的……性相等，互相多添加等。



「摄于有漏善、恶随一」，即异熟因的性相。

## (五) 大因果



建立大因果。如「能作及俱有，同类与相应，遍行并异熟，许因唯六种。」<sup>31</sup>，所说有六种因。一般而言，其中的能作因没有性相，然而，「与宝瓶为异质、又不碍于宝瓶之生起的同位」，即宝瓶之能作因的性相。可分为：有功用的能作因与无功用的能作因两种。诸事物皆是初者，诸常法均是次



<sup>31</sup> 此段话出自《俱舍论》。

者，如云：「除自余能作<sup>32</sup>。」故。「互相同时、亦是异质，又不障碍互相生起的同位」，即俱生因的性相。譬如：俱时生起的四大。如云：「俱有互因果<sup>33</sup>。」故。「能生相似自己的后同类者」，即同类因的性相。宝瓶是彼，因如云：「同类因相似<sup>34</sup>。」故。「互相为五相相应、又不障碍互相生起的同位」，即相应因的性相。眼识与其受眷属二者是彼，如云：「相应因决定，心心所同依。<sup>35</sup>」故。

有五相相应：事、时、所依、所缘、行相相应。亦有相应方式：同有心所一质（事）<sup>36</sup>故，质（事）相应；形成的时刻、所依、所缘、行相同义，故后四者相

<sup>35</sup> 此两句话出自《俱舍论》。

<sup>36</sup> 此处质与事同义。

<sup>32</sup> 此句话出自《俱舍论》。

<sup>33</sup> 此句话出自《俱舍论》。

<sup>34</sup> 此句话出自《俱舍论》。



应。「能生自果同地后染污〔法〕的染污」，即遍行因的性相。譬如：瞋是彼，因如言：「遍行谓前遍，为同地染因。」<sup>37</sup>故。「摄于有漏善、恶随一」，即异熟因的性相。恶业、善业、福业、不动业等皆是彼，因如云：「异熟因不善，及善唯有漏。」<sup>38</sup>

「助伴」，即缘的性相。可分为：因缘、所缘缘、增上缘、等无间缘四种。初者与缘同义。「执色根现前之三缘随一、又是自或自类中无有任何执色根现前的增上缘与等无间缘、复是外处的同位，而且又是生起执色根现前为具色相的主要直接能生者」，即执色根现前之所缘缘的性相。譬如：色。「执色根现前之三缘随一、

<sup>38</sup> 此两句话出自《俱舍论》。

<sup>37</sup> 此两句话出自《俱舍论》。

又是执色根现前成为能执色的主要直接能生之同位，复被缘为清晰内色」，即执色根现前之不共增上缘的性相。譬如：执色根现前的增上缘眼根。「令执色根现前成为领纳、清明、了知之体性的主要直接能生的了知」，即执色根现前之等无间缘的性相。譬如：执色根现前之前，无间生起的作意色知觉。凡是根现前周遍具有三种缘，诸意现前有二或三种缘，分别均有两种缘。

果堪以声诠之门可分为：增上果、等流果、士用果、异熟果、离系果五种。如：共同使用的器世间是初者；次者有：感受等流果与造作等流果两种。如：因杀生短寿是初者；如：因杀生之力好乐杀生为次者；如：

庄稼是第三者；如：有漏苦受、有漏乐受是第四者；  
如：灭谛是第五者。



「助伴」，即緣的性相。

## (六) 同品遍、异品遍



讲解同品遍、异品遍

<sup>39</sup>

(1) 正同品遍，(2) 倒同品

遍，(3) 正往下遍，(4) 倒往下遍，(5) 正异品遍，(6) 倒异品遍，(7) 正相违遍，(8) 倒相违遍，应成的八周遍门。若是彼因周遍是彼遣法，为第一遍；若是彼因周遍非彼遣法，为第二遍；若是彼遣法周遍是彼因，为第三遍；若是彼遣法周遍非彼因，为第四遍；若非彼遣法周遍非彼



<sup>39</sup> 「同品遍、异品遍」，藏文原书是「随行周遍」。

因，为第五遍；若非彼遣法周遍非非彼因，为第六遍；若是彼因周遍非彼遣法，为第七遍；若是彼因周遍非非彼遣法，为第八遍，并说应成的八周遍门中只决定一者，乃至决定八者；只决定一正遍，乃至决定四正遍随一与只决定一倒遍，乃至决定四倒遍随一有四句。



## (七) 破除驳斥、成立驳斥



讲说破除驳斥、成立驳斥。有人说：「若有周遍是有。」那么，于前处有理应周遍是有，因是彼故。若许，隐蔽事的鬼<sup>40</sup>为有法，理应是彼，因是彼故。若许，鬼为有法，理应是无，因量不可缘故，因是隐蔽事故。若答：「不周遍。」正被量所缘，仍是隐蔽事的

40 藏文 རྒྱུ་ལྡོག་ 指食肉罗刹。由于辩经时，必须用词简洁，因此食肉罗刹一词，在此以「鬼」代替。

话，当思惟，如何以不现不可得因证成周遍，是成立的  
驳斥。「于前处若无则应成无」，是破除驳斥之理。

---

果堪以声诠之门可分为：  
增上果、等流果、士用果、异熟果、离系果五种。

ཡིན་ལོག་མིན་ལོག

བྱུང་སྐྱེ

建立

ཡུལ་ཡུལ་ཅན།

གཞན་སེལ།

大理路

སེལ་འཇུག་སྐྱབ་འཇུག

གཞི་གྲུབ།

ཏགས་སྦྱོར།

མཚོན་སྦྱོར།

གཞན་སེལ།

属声

承许有三种：单独纳入、诤事纳入、半诤事纳入。

附带所有摄类单元之所需的等同承许之理

你觉得你没有承认，但其实你已经承认了。

提问遮遣处所牵引

借由提问牵引出的领会。

应成

应成是理应要这样；破别人的颠倒执着、错误概念；是一种声音。

ཉལ་སྐྱེད།

གཞི་བྱུང།

ཐལ་འགྱུར།

སེལ་འཇུག་སྐྱབ་འཇུག།

དགག་གཞི་དྲིས་འཕངས།

གཞན་སེལ།

ཞར་བྱུང་བསྐྱེད་ཚན་ཀུན་ལ་མཁོ་བ་ཁས་སྦངས་སོང་ཚུལ།

ཡུལ་ཡུལ་ཅན།

སེལ་འཇུག་སྐྱབ་འཇུག།

དགག་གཞི་དྲིས་འཕངས།

ཡུལ་ཡུལ་ཅན།

遣他法

当你认知一个所知，排除一个东西，就是遣他法。遣他法是一个境。

遣入、成入

分别，以遣入趋入境；无分别，以成人趋入境。

境、有境

只要是存在的都是境；只要是心识一定是有境。

表征论式

性相如何表征名相。

因论式

建立理由的方法。

第三，建立大理路，彼可分说为：

- (一) 属声，
  - (二) 附带所有摄类单元之所需的等同承许之理，
  - (三) 提问遮遣处所牵引，
  - (四) 应成，
  - (五) 遣他法，
  - (六) 遣入、成入，
  - (七) 境、有境，
  - (八) 表征论式，
  - (九) 因论式，
- 共九种。

## (一) 属声

属声。譬如：对于「理应是常，因是常故」的应成，答：「承许。」谓「是常」为单独纳入；对于「声为有法，理应是常，因是常故」的应成，答：「承许。」谓「声是常」为净事纳入；如是以「声」为差别事，承许是「无常」，则为半净事纳入，自宗必须遵循第三者。<sup>41</sup>



<sup>41</sup> 从「第三，建立大理路……自宗必须遵循第三者」，藏文原书为同一段，没有分段。

「被缘为应成语」，即应成的性相。

辩经是一人站起来当问方，  
一人坐着当答方。  
两人交替进行，  
各拥有一小段的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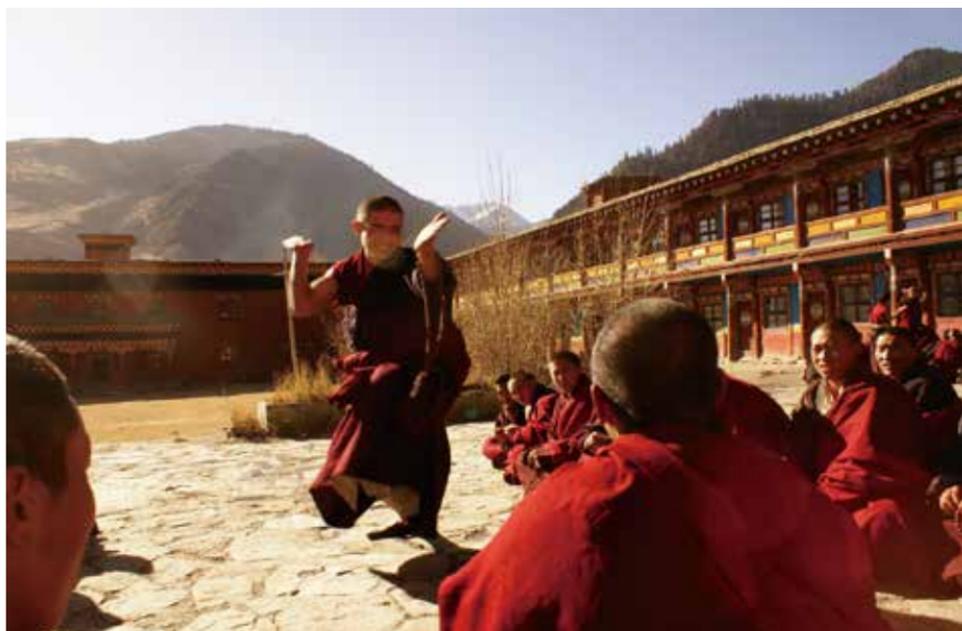




辩经开始前，问方先拍一下手说：  
「提，如所有性为有法。」  
「提」是文殊咒的种子字；  
说「如所有性为有法」，  
是为了通达空性之义。



「击掌辩经」有特殊的含意。  
我们双手有「方便」与「智慧」的脉，  
当拍手时，因双手相互接触而开启了智慧。





击完掌，左手向下压，象征压伏贪瞋痴；  
随后，右手将念珠拉到肩膀上，  
代表拔救、度脱一切众生。

## (二) 附帶所有撮类单元之所需的等 同承许之理



附帶所有撮类单元之所需的等同承许之理。可分  
为：总、别二者。初者：直接承许声无常，即是「直接  
承许」；虽未承许无常，但承许是与彼同义之事物，则  
实际已承许「是无常」，故为「实际已承许」；引领敌  
者至其宗、且可用理由推出「推理至边际的承许」，共



三种。次者，若云：「于前处为有法，宝瓶理应与宝瓶为一，因有与宝瓶为一故。若许，于前处宝瓶为有法，应成与宝瓶为一。」答：「承许。」故等同承许所许「于前处宝瓶与宝瓶为一」之「于前处宝瓶」与「于前处宝瓶」为一，然非等同承许「于前处宝瓶」与「一般宝瓶」为一，此即是承许之作答的等同承许边际。如是，若对因答「因不成」、「不周遍」时，以及对于「有法」作答等，亦当分别结合等同承许的边际与非等同承许的边际。

### (三) 提问遮遣处所牵引



提问遮遣处所牵引。如：立论者对敌论者提问，而敌论者作答时，立论者觉知境中附带<sup>42</sup>领会的是立论者之提问所牵引；若敌论者问立论者时，因立论者立应成等，敌论者觉知境中附带领会的乃敌论者之提问所牵引，共有两种。初者如：立论者问敌论者说：「声是常或无常？」敌论者回答：「是常。」时，立论者觉知境

【摄类学】 建立大理路·提问遮遣处所牵引



<sup>42</sup> 同时产生，但非主要的。

中附带领会敌论者非内道、敌论者不知续流无常与非刹那性之常。第二如：立论者对敌论者说：「声为有法，理应非所作性。」敌论者以「何以故」反问时，立论者答：「是常故。」敌论者附带领会三轮正相违。以此能表征辩诤时，立论者与敌论者觉知境中的附带领会之理多不胜数。

## (四) 应成



述说应成。「被缘为应成语」，即应成的性相。可分为：正应成与似应成两种。「能压伏自所遣除之倒执遍计现行的应成语」，即正应成的性相。可分为：牵引自续应成、不牵引自续应成、牵引能立应成、不牵引能立应成四种。(1)「能牵引自续三支、又能压伏自所遣除之倒执遍计现行的应成语」，即初者的性相。(2)「不能牵引自续三



支、但能压伏自所遣除之倒执遍计现行的应成语」，即次者的性相。(3)「能牵引三支、又能压伏自所遣除之倒执遍计现行的应成语」，即第三者的性相。(4)「不能牵引三支、但能压伏自所遣除之倒执遍计现行的应成语」，即第四者的性相。如：「声为有法，理应非所作性，因是常故」的应成，是第一与第三；如：「声为有法，理应是无常，因是所作性故」的应成，是第二及第四。正应成须三轮正相违，此复，即因成立、周遍成立与宗受到遣除三者。为明显三轮正相违于觉知境中而抛应成，尔时，即是正应成。当三轮成正相违而弃宗时，谓形成应成，因借由应成于宗上形成三轮正相违故。那



时，当了知非正应成之理。「不能压伏自所遣除之倒执遍计现行的应成语」，即似应成的性相。

为能令领会应成，故讲说十四应成：周遍、因二者皆不成立；唯周遍不成立；唯因不成立，共三者；而周遍、因二者成立之应成可分为：(1)二者皆以承许成立，(2)二者皆以量成立，(3)周遍以承许成立，因以量成立，(4)周遍以量成立，因以承许成立，共四种。初者有：宗受到承许遣除、宗受到量遣除、宗毫无受到遣除之应成三种。次者有：宗受到承许遣除、宗毫无受到遣除两种。三者有：宗受到承许遣除、宗受到量遣除、宗毫无受到遣除三种。四者有：宗受到承许遣除、宗受到量遣

除、宗毫无受到遣除三种，共十四。彼亦如《量理宝藏论》说：「四应有十四，藏人如是许，由遣除能否，正似各有七，六半不牵引，许七半牵引。」

再者，立应成的方式有：(1)因、法<sup>43</sup>、义三者一立的立式，(2)许多有法重迭的立式，(3)遣法重迭的立式，(4)因重迭的立式，(5)蕴含的立式，共五种。初者，如：「〔仅〕有因、法、义各一所立之应成，则如普遍〔的应成〕。许多重迭者如：立「一切种智为有法、宝瓶为有法、柱子为有法，理应是所知」。此谓以一切种智，宝瓶是所知<sup>44</sup>、柱子是所知。如是，后二有法迭在一切种智上，诸后遣法亦迭于前遣法上，当了知诸后因亦迭

<sup>44</sup> 以一切种智，宝瓶是所知，柱子是所知：一切种智将宝瓶、柱子当做所知。

<sup>43</sup> 法：有法。



于前者上之理。蕴含亦可分为：诤事、遣法、因蕴含三种。彼等并不须重迭于另一者上领会，即是蕴含之意。彼等亦如：色之遮处、声之遮处、香之遮处、味之遮处、触之遮处为有法，理应是，因是故。如是，常为有法，理应是色之遮处、声之……等，因是常故。常为有法，理应是有，因是色之遮处……等。声为有法，是无常，因是所作性故时，所立的「所作性」为有法，理应是正因……等的诸立式，应当了知。

遣他法可分为：无遮遣他法、非遮遣他法两种。

## (五) 遣他法



建立遣他法。「彼义于觉知显现时现为带遮遣相」，即遮遣法的性相，此也是遣他法的性相。「此义于觉知显现时现为带成立相」，即成立法的性相。遣他法可分为：无遮遣他法、非遮遣他法两种。「是遣他法，说自之声时，遮遣该法之所遮品，不另引出成立法」，即初者的性相。「是遣他法，说自之声时，遮遣该法之所遮品，



能另引出成立法」，即第二的性相。非遮遣他法可分为：觉知遣他法、义自相遣他法两种。「是非遮遣他法、且仅存于分别假立」，即初者的性相。「是非遮遣他法、且是胜义自相成立」，即第二的性相。这些譬喻如：无「宝瓶与无宝瓶的同位」，是无遮；在分别上显现为非非宝瓶，即觉知遣他法；非非宝瓶，即义自相遣他法。此复，遮遣法可分为：说自之声时，遮遣该法之所遮品，不另引出成立法、能直接引出、随附引出与时引出四种。

## (六) 遣入、成人



讲说遣入、成人。「于自境以言之力趣入」，即遣入的性相。「于自境以事物之力趣入」，即成人的人性相。诸能詮声与分别皆是前者，诸现前是次者。必须领会为：于自显现彼法，而彼之总称之为言，谓以彼之力趣入；于自显现彼法，是以自相成为事物之力趣入，故谓以事物之力趣入。



「觉知所了知」，即境的性相。

## (七) 境、有境



讲说境、有境。「觉知所知」，即境的性相。可分为：显现境、所取境、趣入境、耽着境四种。无分别知觉的显现境、所取境与直接境，不仅三者同义、且诸有境皆具有此三者。符义<sup>45</sup>的觉知、声皆有趣入境，仅符义分别与符义声有耽着境。



<sup>45</sup> 符义：符合理义。

「具有自境随一的事物」，即有境的性相。可分为：声音、觉知、士夫三种。「所闻」，即声音的性相。可分为：名、句、字三者。「由最初命名者对彼义最先命名，如所命名般无误领会的所闻」，即彼义之实名的性相。「最初命名者非对彼义先命名，而后命名的所闻」，即彼义之假名的性相。可分为：以相似为「命名」原因的假名与以相属为「命名」原因的假名两种。初者，如：对「大嘴、扁鼻的婆罗门」，谓「狮子」的声音。二者，有以同体相属为「命名」原因的「假名」与以从生相属为「命名」原因的「假名」两种。初者，如：谓「声」为「成立声



是无常之宗」的声音。次者，有于果取因名、于因取果名两种。初者，如：谓「太阳光」为「太阳」的声音。次者，如：谓「真能立」为「比度」之声。彼义之实名与实名趣入于彼义有大差异，如是，亦了知于假名。

「差别事、差别法结合揭示的所闻」，即句的性相。「形成名、句二者的基础音」，即字的性相。如：说「声无常」的声音是句，「尬」<sup>46</sup>等三十辅音或每一音皆是字。又，为了知声音诠释的方式，可分为：詮类声与詮聚声两种。然詮类声，可了知种类与有种类二者；詮聚声，不能了知聚合体与有聚合体二者。「为自不共实名所趣人事」<sup>47</sup>、又具有与类总之同位的所闻」，

<sup>47</sup> 事：基础。

<sup>46</sup> 尬：在此指藏文「ཀ」。「ཀ」同中文字音「尬」，是藏文三十辅音的第一个。

即詮类声的性相。「为自不共实名所趣人事、又具有与聚  
总之同位的所闻」，即詮聚声的性相。此二者有四句。

---

## (八) 表征论式

建立表征论式。如：「以此现证十法的究竟本智表征〔其〕为一切种智，因是现前通达十法的本智最究竟者」的立论式，当应用于诸性相、名相。



「具有自境隨一的事物」，即有境的性相。

## (九) 因论式



因论式。如谓：「凡是强有势力的能害，其种类中周遍具有『与尽除一切所害品相聚』的性质，如：东边的火，现证四谛实相之觉知，也是强有势力的能害。」之能立语。如谓：「凡夫的异熟蕴体为有法，具有被对治力尽除自类续流的性质，因有能害自因类的强有势力的对治故。」之论式。所谓：表征论式、因论式、应成



论式、论典论式等必须是语，是故，应当了知因与因论式的分类。

## 结语



如是，恳请〔诸大德帮助〕上述初学者、稍微熟练理路的中根者，以及娴熟理路的利根者，经由清净正理之门，了悟解脱与一切种智道的成办之理，并让彼等将领悟的道理如实善加修持，且发愿为拔度苦海一切母亲众生，速疾证得解脱与一切种智果位。

如是曰：「量理导师一切善说要，国王译师班智达



之勇，立规灿烂裨益此雪域，愿此亦能开启众理门。」  
此《摄集摄类学诸涵义之学者喜宴善说》，经洛色林图书馆数数催促、并提及洛色林求法者的需求，以此因缘，楚康上区转世号称「蒋贝赤理云丹嘉措」者至诚造论与撰写跋文；承蒙所有校稿大善知识协助，于十六胜生水龙年完成。愿此功德令佛陀珍贵教法，以一切门弘扬、遍布十方，常久住世。

愿此功德令佛陀珍贵教法，  
以一切门弘扬、遍布十方，常久住世。

# 附录

↓  
《摄类学》名相中、藏对照表

让学习藏文的你更快到位。

↓  
《摄类学》名相、性相表

111 个你不可错过的定义，轻轻松松掌握佛法名相。





《摄类学》名相中、藏对照表

	中文	藏文
1	颜色	ཁ་དོག
2	基成	གཞི་སྲུབ།
3	认知返体	ལྡོག་པ་ངོས་འཛིན།
4	非是、非非	ཡིན་ལོག་མིན་ལོག།
5	属尔、非尔	ཡིན་གྱར་མིན་གྱར།
6	小因果	རྒྱ་འབྲས་རྒྱུ་བ།
7	实、反	རྣམ་ལྡོག།
8	《释量论·自利品》	རྣམ་འགྲེལ་རང་དོན་ལེའུ།
9	根本色	ཅུ་བའི་ཁ་དོག།
10	支分色	ཡན་ལག་གི་ཁ་དོག།
11	明	སྣང་བ།
12	暗	སྤུན་བ།
13	云	སྒྲིབ།
14	烟	དུ་བ།
15	尘	རྩེལ།

	中文	藏文
16	影	གྲིབ་མ།
17	雾	ལུག་ན།
18	日	ཉི་མ།
19	形状	དབྱིབས་མ།
20	长	རིང་བ།
21	短	ལུང་བ།
22	高	མཐོ་བ།
23	低	དམའ་བ།
24	方	གྲུབ་ཞི།
25	圆	རྒྱུ་མོ།
26	正	ཕྱ་ལོ།
27	歪	ཕྱ་ལོ་མེན་པ།
28	《释量论·现前品》	རྣམ་འགྲེལ་མངོན་སུམ་ལེ་བྲ།
29	所量	གཞུགས་བྲ།
30	自相	རང་མཚན།

	中文	藏文
31	共相	སྤྱི་མཚན།
32	现前分	མངོན་གྱུར།
33	隐蔽分	སྐོག་གྱུར།
34	现前	མངོན་སུམ།
35	量	ཚད་མ།
36	耽着知	ཞེན་རིག།
37	比量	རྗེས་དཔལ་ཚད་མ།
38	《心类学》	སྒྲོ་རིག།
39	有	ཡོད་པ།
40	所知	ཤེས་བྱ།
41	法	ཚུལ།
42	刹那性	སྐད་ཅིག་མ།
43	无常	མི་ཉག་པ།
44	常	ཉག་པ།
45	事物	དངོས་པོ།

	中文	藏文
46	无事	དངོས་མེད།
47	空有作用者	དོན་གྱིད་ཅུས་སྟོང་།
48	已生	སྐྱེས་པ།
49	不生	མ་སྐྱེས་པ།
50	所作性	བྱས་པ།
51	非所作性	མ་བྱས་པ།
52	有为	འདུས་བྱས།
53	无为	འདུས་མ་བྱས།
54	胜义谛	དོན་དམ་བདེན་པ།
55	世俗谛	ཀུན་རྫོབ་བདེན་པ།
56	色	གཟུགས།
57	知觉	ཤེས་པ།
58	不相应行	ཕྱན་མེན་འདུ་གྱེད།
59	色处	གཟུགས་ཀྱི་སྐྱེ་མཆེད།
60	声处	སྒྲིབ་སྐྱེ་མཆེད།

	中文	藏文
61	香处	འོའི་སྐྱེ་མཆེད།
62	味处	རོའི་སྐྱེ་མཆེད།
63	触处	རེག་གུའི་སྐྱེ་མཆེད།
64	法处色	ཚོས་ཀྱི་སྐྱེ་མཆེད་པའི་གཟུགས།
65	眼知所取	མིག་ཤེས་ཀྱི་གཟུང་བ།
66	耳知所闻	ན་ཤེས་ཀྱི་མཐོན་བ།
67	鼻知所嗅	སྣ་ཤེས་ཀྱི་སྦྱུམ་བ།
68	舌知所尝	སྤྱེ་ཤེས་ཀྱི་སྦྱང་བ།
69	身知所触	ལུས་ཤེས་ཀྱི་རེག་བ།
70	意知	ཡིད་ཤེས།
71	《俱舍论》	མཛོད།
72	属补特伽罗的 不相应行	གང་ཟག་ཡིན་པར་གྱུར་པའི་ལྡན་མིན་འདྲ་ བྱེད།
73	非补特伽罗的 不相应行	གང་ཟག་མ་ཡིན་པར་གྱུར་པའི་ལྡན་མིན་འདྲ་ བྱེད།
74	善	དགེ་བ།

	中文	藏文
75	恶	མི་དགོ་བ།
76	无记	ལུང་མ་བསྟན།
77	有是的所知	ཡིན་པ་སྲིད་པའི་ཤེས་བྱ།
78	无是的所知	ཡིན་པ་མི་སྲིད་པའི་ཤེས་བྱ།
79	一	གཅིག།
80	异	གཞན།
81	名相	མཚོན་བྱ།
82	性相	མཚན་ཉིད།
83	胜义	དོན་དམ།
84	自性	རང་བཞིན།
85	相应	མཚུངས་ལྡན།
86	等起	ཀུན་སྐྱོང།
87	随属的善	རྗེས་འབྲེལ་གྱི་དགོ་བ།
88	宝瓶	བུམ་པ།
89	柱子	ཀ་བ།

	中文	藏文
90	树	ཤིང།
91	补特伽罗	གང་ཟག།
92	火	མེ།
93	地	ས།
94	水	ལྷ།
95	风	རླུང།
96	虚空	ནམ་མཁམ།
97	性相、名相的 八周遍门	མཚན་མཚན་ཁྲུབ་པ་སྣོ་བརྒྱད།
98	二是周遍	ཡིན་ཁྲུབ་གཉིས།
99	二非周遍	མིན་ཁྲུབ་གཉིས།
100	二有周遍	ཡོད་ཁྲུབ་གཉིས།
101	二无周遍	མེད་ཁྲུབ་གཉིས།
102	与尔为异是尔	ཁྱོད་དང་ཐད་ཁྱོད།
103	与尔互异是尔	ཁྱོད་དང་ཕན་ཚུན་ཐད་ཁྱོད།

	中文	藏文
104	唯常	ནག་པ་ཁོ་ན།
105	无	མེད་པ།
106	兔角	རི་མོང་རྩ།
107	尔是尔自己	ཁྱོད་ཁྱོད་རང་ཡིན་པ།
108	非尔是尔	ཁྱོད་མིན་པ་ཁྱོད་ཡིན་པ།
109	《释量论》	རྣམ་འགྲེལ།
110	自返体	རང་ལྡོག།
111	基返体	གཞི་ལྡོག།
112	是等遍者	ཡིན་ཁྲུབ་མཉམ།
113	虚空的花	ནུབ་མཁའ་མེ་ཏོག།
114	总	སྡེ།
115	别	བྱེ་བྲག།
116	堪以声诠之门分	སྒྲུབ་བརྗོད་རིགས་ཀྱི་སྐོར་སྐོར་དབྱེ་བ།
117	类总	རིགས་སྡེ།
118	义总	དོན་སྡེ།

	中文	藏文
119	聚总	ཚོགས་སྒྲིག་
120	能生	སྐྱེད་བྱེད།
121	因	རྒྱ།
122	直接因	དངོས་རྒྱ།
123	间接因	བརྒྱད་རྒྱ།
124	近取因	ཉེར་ལེན།
125	俱生缘	ལྷན་ཅིག་བྱེད་རྒྱུན།
126	直接能生	དངོས་སུ་སྐྱེད་བྱེད།
127	所生	བསྐྱེད་བྲ།
128	果	འབྲས་བུ།
129	直接果	དངོས་འབྲས།
130	间接果	བརྒྱད་འབྲས།
131	近取果	ཉེར་འབྲས།
132	俱生果	ལྷན་ཅིག་བྱེད་འབྲས།
133	反法	ལྲོག་ཚོས།

	中文	藏文
134	随顺实法	རྗེས་ཚེས་ཀྱི་རྗེས་མ་མཐུག།
135	是自之反法	རང་ཡིན་ལྡོག་ཚེས།
136	非自之反法	རང་མ་ཡིན་པའི་ལྡོག་ཚེས།
137	随顺是自之反法	རང་ཡིན་ལྡོག་ཚེས་ཀྱི་རྗེས་མ་མཐུག།
138	随顺非自之反法	རང་མ་ཡིན་པའི་ལྡོག་ཚེས་ཀྱི་རྗེས་མ་མཐུག།
139	纯反法第三类	ལྡོག་ཚེས་ སྤང་གསུམ་ཙམ་པོ་བ།
140	随顺纯反法第三类	ལྡོག་ཚེས་ སྤང་གསུམ་ཙམ་པོ་བའི་རྗེས་མ་མཐུག།

	中文	藏文
1	有证、无证	ཡོད་རྟོགས་མེད་རྟོགས།
2	附带判别	ཞུར་བྱུང་བར་ཤུན།
3	大性相名相	མཚན་མཚོན་ཆེ་བ།
4	大因果	རྒྱ་འབྲས་ཆེ་བ།
5	破除驳斥、成立驳斥	དགག་གཤམ་གསུབ་གཤམ་གསུབ།
6	相违	འགལ་བ།
7	相属	འབྲེལ་བ།
8	直接相违	དངོས་འགལ།
9	间接相违	བརྒྱུད་འགལ།
10	不并存相违	སྐྱེན་ཅིག་མི་གནས་འགལ།
11	互排相违	ཕན་ཚུན་སྤངས་འགལ།
12	同体相属	བདག་གཅིག་འབྲེལ།
13	从生相属	དེ་བྱུང་འབྲེལ།
14	能作因	བྱེད་རྒྱ།
15	有功用的能作因	བྱེད་རྒྱ་རུས་ལྡན།

	中文	藏文
16	无功用的能作因	མེད་ཀྱི་རྒྱུ་ལེན་པ།
17	俱生因	ལྷན་ཅིག་འབྱུང་བའི་རྒྱ།
18	同类因	བསྐྱལ་མཉམ་གྱི་རྒྱ།
19	相应因	མཚུངས་ལྷན་གྱི་རྒྱ།
20	眼识	མིག་གི་རྣམ་ཤེས།
21	五相相应	མཚུངས་ལྷན་རྣམ་བཤུ།
22	事	རྣམ།
23	时	རུས།
24	所依	རྟེན།
25	所缘	དམིགས་པ།
26	行相	རྣམ་པ།
27	遍行因	ཀུན་ཏུ་འགྲོའི་རྒྱ།
28	异熟因	རྣམ་སྲིན་གྱི་རྒྱ།
29	恶业	མི་དགོ་བའི་ལས།
30	善业	དགོ་བའི་ལས།

	中文	藏文
31	福业	བསོད་ནམས་གྱི་ལས།
32	不动业	མི་གཡོ་བའི་ལས།
33	有漏	ཟག་བཅས།
34	缘	རྐྱེན།
35	因缘	རྐྱེན་རྐྱེན།
36	所缘缘	དམིགས་རྐྱེན།
37	增上缘	བདག་རྐྱེན།
38	等无间缘	དེ་མ་ཐག་རྐྱེན།
39	执色根现前	གཟུགས་འཛིན་དབང་མངོན།
40	不共增上缘	ཐུན་མོང་མ་ཡིན་པའི་བདག་རྐྱེན།
41	增上果	བདག་པོའི་འབྲས་བུ།
42	等流果	རྐྱེན་ཐུན་གྱི་འབྲས་བུ།
43	士用果	སྐྱེས་བུས་བྱེད་པའི་འབྲས་བུ།
44	异熟果	རྣམ་སྤྲིན་གྱི་འབྲས་བུ།
45	离系果	བྲལ་བའི་འབྲས་བུ།

	中文	藏文
46	感受等流果	ལྷོད་བ་རྒྱ་མཐུན་གྱི་འབྲས་བུ།
47	造作等流果	བྱེད་བ་རྒྱ་མཐུན་གྱི་འབྲས་བུ།
48	杀生	སྲོག་གཅོད།
49	短寿	ཚེ་ལུང་བ།
50	好乐杀生	སྲོག་གཅོད་ལ་དགའ་བ།
51	庄稼	ལོ་ཉོག།
52	灭谛	འགོག་བདེན།
53	正同品遍	རྗེས་ཁྲུབ་རྣམ་མ།
54	倒同品遍	རྗེས་ཁྲུབ་བྱིན་ཅི་ལོག།
55	正往下遍	ལུང་ཁྲུབ་རྣམ་མ།
56	倒往下遍	ལུང་ཁྲུབ་བྱིན་ཅི་ལོག།
57	正异品遍	ལྷོག་ཁྲུབ་རྣམ་མ།
58	倒异品遍	ལྷོག་ཁྲུབ་བྱིན་ཅི་ལོག།
59	正相违遍	འགལ་ཁྲུབ་རྣམ་མ།
60	倒相违遍	འགལ་ཁྲུབ་བྱིན་ཅི་ལོག།

	中文	藏文
61	应成的八周遍门	ཐལ་འགྱུར་བྱའ་པ་སྣོ་བརྒྱད།
62	隐蔽事的鬼	ཉ་ཟ་བསྐལ་དོན།
63	隐蔽事	བསྐལ་དོན།

	中文	藏文
1	属声	བྱུག་གླིང་།
2	附带所有摄类 单元之所需的等 同承许之理	ཞུར་བྱུང་བསྐྱུས་ཚོན་ཀུན་ལ་མཁོ་བ་ལས་ ལྷན་སེང་ཚུལ།
3	提问遮遣处所牵引	དགག་གཞི་འཛིན་འཕངས།
4	应成	ཐལ་འགྲུར།
5	表征论式	མཚོན་སྟོར།
6	因论式	རྟགས་སྟོར།
7	单独纳入	རྒྱུད་ཅིས།
8	诤事纳入	གཞི་ཅིས།
9	半诤事纳入	ཕྱེད་གཞི་ཅིས།
10	差别事	ཁྱད་གཞི།
11	正应成	ཐལ་འགྲུར་ཡང་དག།
12	似应成	ཐལ་འགྲུར་ལྟར་སྟུང།
13	牵引自续应成	རང་རྒྱུད་འཕེན་པའི་ཐལ་འགྲུར།
14	不牵引自续应成	རང་རྒྱུད་མི་འཕེན་པའི་ཐལ་འགྲུར།

	中文	藏文
15	牵引能立应成	སྐྱབ་བྱེད་འཕེན་པའི་ཐལ་འགྲུར།
16	不牵引能立应成	སྐྱབ་བྱེད་མི་འཕེན་པའི་ཐལ་འགྲུར།
17	三轮	ལའོར་གསུམ།
18	周遍成立	ཁྱབ་པ་སྐྱབ།
19	宗	དམ་བཅའ།
20	遣除	བསལ་བ།
21	宗受到承许遣除	དམ་བཅའ་ལ་ཁས་སྐྱེས་གྱིས་བསལ་བ།
22	宗受到量遣除	དམ་བཅའ་ལ་ཚད་མས་བསལ་བ།
23	宗毫无受到遣除	དམ་བཅའ་ལ་བསལ་བ་ཡི་མེད།
24	《量理宝藏论》	རིགས་གཉེན།
25	因、法、义三者 一一的立式	རྟགས་ཚོས་དོན་གསུམ་རེ་རེ་བའི་འགོད་ ཚུལ།
26	许多有法重迭的 立式	ཚོས་ཅན་དུ་མ་བཅེགས་པའི་འགོད་ཚུལ།
27	遣法重迭的立式	བསལ་སྐྱེས་གྱི་འགོད་ཚུལ།
28	因重迭的立式	རྟགས་སྐྱེས་གྱི་འགོད་ཚུལ།

	中文	藏文
29	蕴含的立式	སྤྲུགས་ཚང་གི་འགོད་ཚུལ།
30	一切种智	ཀམ་མཁྱེན།
31	诤事	ཚོད་གཞི།
32	遣法	བསལ་བ།
33	因	རྟུགས།
34	色之遮处	གཟུགས་ཀྱི་དགག་གཞི།
35	声之遮处	སྒྲུའི་དགག་གཞི།
36	香之遮处	ཐྲེའི་དགག་གཞི།
37	味之遮处	རོ་ཡི་དགག་གཞི།
38	触之遮处	རེག་བྱའི་དགག་གཞི།
39	遣他法	གཞན་སེལ།
40	无遮遣他法	མེད་དགག་གི་གཞན་སེལ།
41	非遮遣他法	མ་ཡིན་དགག་གི་གཞན་སེལ།
42	觉知遣他法	སྒྲེའི་གཞན་སེལ།
43	义自相遣他法	དོན་རང་མཚན་གྱི་གཞན་སེལ།

	中文	藏文
44	遮遣法	དགག་པ།
45	成立法	སྐྱབ་པ།
46	遮遣该法之所遮品， 不另引出成立法	རང་གི་དགག་བྱ་བཀག་ལུལ་དུ་འཕངས་ བའི་སྐྱབ་པ་མེད་པ།
47	能直接引出	དངོས་སུ་འཕེན་པ།
48	随附引出	ལུགས་ལ་འཕེན་པ།
49	应时引出	སྐབས་སྟོབས་ཀྱིས་འཕེན་པ།
50	遣人	སེལ་འཇུག།
51	成人	སྐྱབ་འཇུག།
52	境	ཡུལ།
53	有境	ཡུལ་ཅན།
54	显现境	སྒྲུང་ཡུལ།
55	所取境	གཟུང་ཡུལ།
56	趣入境	འཇུག་ཡུལ།
57	耽着境	ཞེན་ཡུལ།

	中文	藏文
58	声音	སྒྲི
59	觉知	སྒྲོ
60	士夫	སྐྱེས་བུ།
61	所闻	མཉམ་བུ།
62	名	མིང།
63	句	ཚིག།
64	字	ཡི་གེ།
65	彼义之实名	དོན་དེའི་དངོས་མིང།
66	彼义之假名	དོན་དེའི་བཏགས་མིང།
67	以相似为〔命名〕 原因的假名	འདྲ་བ་རྒྱུ་མཚན་དུ་བྱས་པའི་བཏགས་མིང།
68	以相属为〔命名〕 原因的假名	འབྲེལ་བ་རྒྱུ་མཚན་དུ་བྱས་པའི་བཏགས་ མིང།
69	婆罗门	བླ་མ་ཟེ།
70	以同体相属为 〔命名〕原因	བདག་གཅིག་འབྲེལ་རྒྱུ་མཚན་དུ་བྱས་པ།

	中文	藏文
71	以从生相属为 〔命名〕原因	དེ་བྱུང་འབྲེལ་རྒྱ་མཚན་དུ་བྱས་པ།
72	于果取因名	རྒྱ་མིང་འབྲས་ལ་བཏགས་པ།
73	于因取果名	འབྲས་མིང་རྒྱ་ལ་བཏགས་པ།
74	詮类声	རིགས་བརྗོད་ཀྱི་སྒྲ།
75	詮聚声	ཚོགས་བརྗོད་ཀྱི་སྒྲ།
76	东边的火	འདར་ཕྱོགས་ཀྱི་མེ།
77	应成论式	ཐལ་སྐྱོད།
78	论典论式	གཞུང་སྐྱོད།
79	蒋贝赤理云丹嘉措	འཇམ་དབལ་འཕྲིན་ལས་ཡོན་ཏན་རྒྱ་མཚོ།

《摄类学》名相、性相表

	名相	性相 (定义)
1	颜色	堪为颜色。
2	根本色	堪为根本的颜色。
3	支分色	堪为支分的颜色。
4	形状	堪为形状。
5	隐蔽分	依正因所通达。
6	现前分	非依正因所通达，而是以现前所通达。
7	现量	离分别且无错乱之新不欺诳知。
8	比量	依自所依正因，于自所量，是新不欺诳耽着知。
9	基成	量所成立。
10	有	量所缘及。
11	所知	堪为觉知境。
12	所量	量所通达。
13	法	持自体性。

	名相	性相(定义)
14	无常	刹那性。
15	常	非刹那性与法的同位。
16	事物	具有作用者。
17	无事	空有作用者。
18	所作性	已生。
19	非所作性	不生。
20	有为	堪生、住、灭。
21	无为	不堪生、住、灭。
22	胜义谛	胜义具有作用者。
23	世俗谛	非胜义具有作用者之法。
24	自相	非仅〔存〕于分别假立、而由自方成立。
25	共相	仅〔存〕于分别假立的法。
26	色	堪为色。
27	色处	眼知所取。

	名相	性相(定义)
28	声处	耳知所闻。
29	香处	鼻知所嗅。
30	味处	舌知所尝。
31	触处	身知所触。
32	法处色	唯显现于意知的堪为色。
33	知觉	明而了知。
34	不相应行	被缘为非「色、知觉任一」的有为〔法〕。
35	善	经中有记、且是能生快乐住类。
36	恶	经中有记、且是能生痛苦住类。
37	无记	非被成立为善、恶随一的法。
38	有是的所知	有是尔、又是堪为觉知境的同位。
39	无是的所知	无有是尔、又是堪为觉知境的同位。
40	一	非各别的法。
41	异	各别的法。

	名相	性相(定义)
42	名相	齐备假有三法。
43	非名相	非齐备假有三法。
44	性相	齐备实有三法。
45	非性相	非齐备实有三法。
46	宝瓶	腹鼓缩底且具有盛水作用者。
47	柱子	具有撑梁作用者。
48	树	具有枝叶者。
49	补特伽罗	依于自身五蕴随一而假立的士夫。
50	火	热焚。
51	地	坚实。
52	水	湿润。
53	风	轻动。
54	虚空	遮除碍触之分。
55	总	随行自别的法。

	名相	性相(定义)
56	别	有自种类的法。
57	宝瓶之义总	实非宝瓶，然执宝瓶分别中显现似宝瓶的增益分。
58	聚总	由许多部分集成的粗色。
59	因	能生。
60	直接因	直接能生。
61	间接因	间接能生。
62	近取因	自近取果成为自类续流的主要能生。
63	俱生缘	自俱生果成为非自类续流的主要能生。
64	果	所生。
65	直接果	直接所生。
66	间接果	间接所生。
67	近取果	自近取果成为自类续流的主要所生。

---

	名相	性相(定义)
68	俱生果	自俱生果成为非自类续流的主要所生。

	名相	性相(定义)
1	相违	相异且不可能有同位的法。
2	直接相违	直接互不相顺而存在。
3	间接相违	间接互不相顺而存在。
4	不并存相违	不能无伤害而并存的不可能有同位的法。
5	互排相违	于觉知境上互相排斥而存在。
6	尔与彼相属	尔与彼为异,以遮彼之力遮尔。
7	尔与彼同体相属	尔与彼以同体性之门为异,以遮彼之力遮尔。
8	尔与彼从生相属	尔与彼体性为异,以遮彼之力遮尔。
9	宝瓶之能作因	与宝瓶为异质、又不碍于宝瓶之生起的同位。
10	俱生因	互相同时、亦是异质,又不障碍互相生起的同位。
11	同类因	能生相似自己的后同类者。

	名相	性相(定义)
12	相应因	互相为五相相应、又不障碍互相生起的同位。
13	遍行因	能生自果同地后染污〔法〕的染污。
14	异熟因	摄于有漏善、恶随一。
15	缘	助伴。
16	执色根现前之所缘缘	执色根现前之三缘随一、又是自或自类中无有任何执色根现前的增上缘与等无间缘、复是外处的同位，而且又是生起执色根现前为具色相的主要直接能生者。
17	执色根现前之不共增上缘	执色根现前之三缘随一、又是执色根现前成为能执色的主要直接能生之同位，复被缘为清晰内色。
18	执色根现前之等无间缘	令执色根现前成为领纳、清明、了知之体性的主要直接能生的了知。

	名相	性相(定义)
1	应成	被缘为应成语。
2	正应成	能压伏自所遣除之倒执遍计现行的应成语。
3	牵引自续应成	能牵引自续三支、又能压伏自所遣除之倒执遍计现行的应成语。
4	不牵引自续应成	不能牵引自续三支、但能压伏自所遣除之倒执遍计现行的应成语。
5	牵引能立应成	能牵引三支、又能压伏自所遣除之倒执遍计现行的应成语。
6	不牵引能立应成	不能牵引三支、但能压伏自所遣除之倒执遍计现行的应成语。
7	似应成	不能压伏自所遣除之倒执遍计现行的应成语。
8	遮遣法	彼义于觉知显现时现为带遮遣相。
9	遣他法	彼义于觉知显现时现为带遮遣相。

	名相	性相(定义)
10	成立法	此义于觉知显现时现为带成立相。
11	无遮遣他法	是遣他法，说自之声时，遮遣该法之所遮品，不另引出成立法。
12	非遮遣他法	是遣他法，说自之声时，遮遣该法之所遮品，能另引出成立法。
13	觉知遣他法	是非遮遣他法、且仅存于分别假立。
14	义自相遣他法	是非遮遣他法、且是胜义自相成立。
15	遣入	于自境以言之力趣入。
16	成人	于自境以事物之力趣入。
17	境	觉知所了知。
18	有境	具有自境随一的事物。
19	声音	所闻。

	名相	性相(定义)
20	彼义之实名	由最初命名者对彼义最先命名，如所命名般无误领会的所闻。
21	彼义之假名	最初命名者非对彼义先命名，而后命名的所闻。
22	句	差别事、差别法结合揭示的所闻。
23	字	形成名、句二者的基础音。
24	诠类声	为自不共实名所趣入事、又具有与类总之同位的所闻。
25	诠聚声	为自不共实名所趣入事、又具有与聚总之同位的所闻。



学习传授佛陀经论典 研讨力行佛陀正知见  
建立传承佛陀正教法 利益广大群众诸有情

幸福 001

五部大论 ①

## 摄类学 (བསྟུན་གྲུབ་)

全称：摄集摄类学诸涵义之学者喜宴善说

(བསྟུན་གྲུབ་དོན་ཀྱན་བསྟུན་པ་ལེགས་བཤད་མཁས་པའི་དགའ་སྟོན།)

作者 蒋贝赤理云丹嘉措 (འཇམ་དབལ་འཕྲིན་ལས་ཡོན་ཏན་རྒྱ་མཚོ།)

译者 佛子

出版者 班智达翻译小组

护持帐户 6217856100002832308 中国银行常州分行营业部  
户名 骆文燕

主编 班智达编辑群

文学统筹 班智达编辑群

封面设计 Joe Huang

内页设计 Faye Chen、沈氏艺术印刷

校对 佛子、班智达洛色林翻译小组 (བརྗེན་འབའས་ལྷོ་སྒྲིང་ཡིག་སྐྱར་ཚོགས་རྒྱུང།)、  
班智达编辑群

排版 Faye Chen、蔡昭蓉

2015年1月 增订初版

内页小喇嘛插图授权：陈冠荣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免费结缘